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1558**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六日**

##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六、公司治理结构.....	15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
八、董事会报告.....	22
九、监事会报告.....	42
十、重要事项.....	43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55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47

## 一、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董事	陆朝昌	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委托董事王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

（三）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韩俊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魏宇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苏鸣

公司负责人韩俊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宇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鸣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华锐风电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SINOVEL WIND GROUP CO.,LTD.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SINOVEL
公司法定代表人	韩俊良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红松	魏晓静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 19 层	
电话	010-62515566	010-62515566
传真	010-62511713	010-62511713
电子信箱	investor@sinoventwind.com	investor@sinoventwind.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 19 层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	10087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100872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inovel.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sinovelwind.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锐风电	601558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	2006 年 2 月 9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	北京市
公司变更注册日期	2007 年 5 月 14 日、2008 年 7 月 11 日、2008 年 12 月 16 日、2009 年 1 月 5 日、2009 年 9 月 16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4 月 22 日
公司变更注册地点	北京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9320573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84800267
组织机构代码	78480026-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1 号楼东区 2008 室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133,214,101.81
利润总额	3,173,045,59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5,686,24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16,011,71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371,997.96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92,767.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117,302.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	5,154,443.41

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1,422.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所得税影响额	-5,311,404.59
合计	39,674,531.52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收入	20,324,866,267.05	13,730,302,968.85	48.03%	5,146,064,866.34
利润总额	3,173,045,594.51	2,142,346,223.02	48.11%	622,296,45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5,686,243.50	1,892,859,117.41	50.87%	630,609,25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6,011,711.98	1,852,009,601.29	52.05%	630,207,33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371,997.96	1,381,180,993.81	-173.59%	2,022,912,483.24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28,625,247,675.62	17,022,357,876.45	68.16%	8,432,302,760.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796,815,111.30	2,571,128,867.80	86.56%	888,269,750.39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3.17	2.10	50.95%	5.4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3.17	2.10	50.95%	5.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3.13	2.06	51.94%	5.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20%	113.62%	-31.42%	127.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53%	111.17%	-29.64%	127.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1.13	1.53	-173.86%	13.49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5.33	2.86	86.36%	5.9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说明：

1.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48.03%，主要原因是风电行业保持持续增长，公司作为国内风电行业排名第一的企业，客户定单充足，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带来收入增长。

2.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长48.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50.87%，主要是销售规模增长带来了利润的同步增长。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73.59%，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带来采购支出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4.总资产比上年同期增长68.16%，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销售规模扩大，带来的资产规模增长。

5.所有者权益比上年同期增长86.56%，主要原因是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增加，带来所有者权益增长。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0	100						90,000	1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000	20						18,000	20
3.其他内资持股	57,000	63.33						57,000	63.3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7,000	63.33						57,000	63.3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5,000	16.67						15,000	16.6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5,000	16.67						15,000	16.67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0,000	100						90,00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96号）批准，公司于2011年1月5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05,100,000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

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证发字[2011]2 号）同意，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005,100,000 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无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0	18,000.00	0	18,000.00	无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3	12,000.00	0	12,000.00	无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13.33	12,000.00	0	12,000.00	无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7	10,500.00	0	10,500.00	无
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8	7,275.00	0	7,275.00	无
深圳市富鼎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3,600.00	0	3,600.00	无
深圳市瑞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7	3,570.00	0	3,570.00	无
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	3,000.00	0	3,000.00	无
SINARIN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3.33	3,000.00	0	3,000.00	无
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2,835.00	0	2,835.00	无
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2,835.00	0	2,835.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大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限售股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	2014-01-13	18,000.00	锁定 36 个月
2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2014-01-13	12,000.00	锁定 36 个月
3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12,000.00	2014-01-13	12,000.00	锁定 36 个月
4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	2014-01-13	10,500.00	锁定 36 个月
5	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7,275.00	2014-01-13	7,275.00	锁定 36 个月
6	深圳市富鼎顺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	2014-01-13	3,600.00	锁定 36 个月
7	深圳市瑞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3,570.00	2014-01-13	3,570.00	锁定 36 个月
8	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14-01-13	3,000.00	锁定 36 个月
9	SINARIN INVESTMENT LIMITED	3,000.00	2014-01-13	3,000.00	锁定 36 个月
10	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835.00	2014-01-13	2,835.00	锁定 36 个月
11	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835.00	2014-01-13	2,835.00	锁定 36 个月
12	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760.00	2014-01-13	2,760.00	锁定 36 个月
13	北京颐源智地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	2014-01-13	1,650.00	锁定 36 个月
14	天津德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620.00	2014-01-13	1,620.00	锁定 36 个月
15	北京盛景嘉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470.00	2014-01-13	1,470.00	锁定 36 个月
16	陕西丰恒胜达商贸有限公司	1,275.00	2014-01-13	1,275.00	锁定 36 个月
17	上海元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0.00	2014-01-13	1,260.00	锁定 36 个月
18	北京普丰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600.00	2014-01-13	600.00	锁定 36 个月
19	北京益通森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30.00	2014-01-13	330.00	锁定 36 个月
20	北京泛海新能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80.00	2014-01-13	180.00	锁定 36 个月
21	衡水智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00	2014-01-13	150.00	锁定 36 个月
22	北京恒越星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0.00	2014-01-13	90.00	锁定 36 个月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文件要求，公司国有法人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发行上市时，应将其持有的 1,051 万股公司股份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转持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6,949 万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公司股份 1,051 万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锁定承诺，锁定期限为自公司上市起三十六个月。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持股在 10%以上的股东为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和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注册资本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宋甲晶	2001 年 12 月 27 日	机械设备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备、配件供应；金属制品、金属结构制造；工模具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机电设备零件制造、协作加工；房地产开发；交通运输、仓储、劳务及人员培训；商业贸易；出口业务；工程总承包；机电设备租赁及技术开发、咨询；计算机应用	176,397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韩俊良	2008 年 3 月 20 日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房地产开发；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	1,000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徐玉美	2007 年 8 月 30 日	投资管理	法定股本 1,000 港币、已发行股本 1 港币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尉文渊	1997 年 12 月 2 日	投资咨询；投资中介服务、投资管理；文化用品、体育用品、计算机及配件销售、照相器材、工艺美术品（不含金制品）、艺术品制作、服装设计、文化艺术展览	3,000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韩俊良	董事长/总裁	男	47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858.00	否
刘会	副董事长	男	49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24.00	否
常运东	副董事长/副总裁	男	39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24.00	否
陆朝昌	董事	男	39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0.00	是
王原	董事	男	44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0.00	是
于国庆	董事	男	52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24.00	否
赵鲁平	独立董事	男	38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24.00	否
张勇	独立董事	男	58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24.00	否
张宁	独立董事	男	42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24.00	否
徐成	监事会主席	男	42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0.00	是
许玉生	职工监事	男	42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104.40	否
赵洋	职工监事	男	33	2009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 8 月 25 日	0	0	—	52.90	否

刘征奇	副总裁	男	46	2009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0	0	—	386.50	否
邓燕	副总裁	女	49	2009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0	0	—	321.30	否
戚殿江	副总裁	男	44	2009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0	0	—	263.20	否
李乐成	副总裁	男	49	2009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0	0	—	368.90	否
陶刚	副总裁	男	39	2009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0	0	—	320.80	否
于建军	副总裁	男	40	2009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0	0	—	310.40	否
汪晓	副总裁	男	46	2009年11月21日	2012年11月20日	0	0	—	305.60	否
金宝年	副总裁	男	47	2009年11月21日	2012年11月20日	0	0	—	304.40	否
陈党慧	副总裁兼技术总监	男	47	2011年3月10日	2014年3月9日				228.50	
魏宇强	财务总监	男	43	2009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0	0	—	314.50	否
方红松	副总裁	男	46	2011年3月10日	2014年3月9日	0	0	—	321.70	否
	董事会秘书			2009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合计	/	/	/	/	/	/	/	/	4605.10	/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韩俊良持有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12,000 万股；刘会持有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2,835 万股；陆朝昌、王原、徐成分别持有大连华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8%、0.63%、0.53% 的股权，大连华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6.25% 的股权，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18,000 万股；于国庆持有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2,835 万股；许玉生、赵洋、刘征奇、李乐成、邓燕、戚殿江、陶刚、于建军、汪晓、金宝年、陈党慧、魏宇强、方红松分别持有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1%、1.2%、24%、10%、6%、6%、4%、4%、4%、4%、3%、4%、4% 的股权，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3,000 万股。

2011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党慧先生、方红松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请陈党慧先生、方红松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韩俊良：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并担任国家能源局能源行业风电标准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国家能源局能源行业风电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能源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主任、科技部风电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理事、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中国农机协会风能设备分会副理事长。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科技部 863 计划“1.5 兆瓦低风速发电机组关键技术开发和整机研制”课题组组长以及世界银行中国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发展项目（CRESP）风力发电机组技术转让子赠款项目总负责人。

刘会：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本科学历，1984年-2006年先后担任新疆天山电影制片厂编导、全国总工会电视中心编导、香港电视新闻制作公司总编导、兰盟战略投资公司董事，2006年2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常运东：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硕士学历，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北京锦瑞宏泰投资顾问有限公司。2008年3月起任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7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陆朝昌：现任本公司董事、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兼总法律顾问。大学学历，1995年-2003年任职于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财务处会计、财务处处长助理、二厂总会计师、财务处副处长、财务处处长、证券部部长。2003年12月起任职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计财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原：现任本公司董事、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科学历，1989年-2001年任职于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研究院和固体研究所。2001年2月-2002年任大重环保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2月起供职于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及董事长。2011年1月起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于国庆：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新盟盛世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高中学历，1977年-1980年在部队服役。1981年-1987年任职于全国总工会。1987年-1995年任职于中国职工音像出版社。1996年10月起任北京新盟广告公司总经理。

赵鲁平：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在职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96年-2009年先后任职于济南市槐荫房地产管理局、山东省天一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山东省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起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

张勇：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海南电网公司正处级调研员、海南省审计协会副会长。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77年-1992年供职于第一汽车制造厂青海汽车厂，历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厂长助理、总经济师。1992年-1999年先后任职于海南四海实业总公司、海南高速股份公司和海南电力工业局。1999年-2004年任海南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4年-2008年供职于中国南方电网海南电网公司，任财务部主任、审计部主任。

张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华宁智信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银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普林斯顿大学经济学博士，1997年-2008年先后担任普林斯顿大学经济学系讲师、摩根斯坦利公司机构股票部高级经理、花旗集团所罗门美邦股票研究部副总裁、中国证监会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博时基金首席经济学家、瑞士银行全球资产管理部董事总经理兼大中华区副主席、瑞银证券董事总经理。

徐成：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大连重工·起重集团计财部部长。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3年-2003年任职于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财务处科员、减速机厂和热处理厂科长、财务处科长、重机一厂和三厂科长。2003年-2007年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通用机械厂、第二事业部总会计师。2007年7月起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计财部部长。

许玉生：现任本公司审计副总监、职工监事。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ACCA会员，高级会计师，2002年-2007年先后任北京紫竹药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无限讯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7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赵洋：现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职工监事。本科学历，2000年-2008年先后在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8年6月起任职于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刘征奇：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担任国家能源局能源行业风电标准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1987年-2002年供职于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曾任设计研究院院长助理、工业烟尘治理研究所所长和设计研究院副院长。2003年-2006年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研究院副院长。2006年2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乐成：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美国伊力诺伊大学香槟校区MBA和MS，1997年-2007年先后担任美国国家超级计算机应用中心研究助理、美国报业协会高级市场分析师和中央电视台未来广告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邓燕：现任本公司副总裁。University of Wollongong 硕士，1996年-2006年先后担任泛达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副总裁、南方中天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先策投资（亚洲）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2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戚殿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硕士学历，2004 年—2006 年历任北京京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 年 2 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陶刚：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北京大学理学学士、经济学硕士，美国西北大学 KELLOGG 商学院 MBA，1994 年-2009 年先后担任中国科技开发院项目经理、英孚教育中国区总监和索迪斯中国大中国区新市场总监。2009 年 2 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于建军：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1991 年-1994 年任职于大连重型机械厂，1994 年-2003 年任职于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重型机械三厂和通用设备厂，2003 年-2006 年任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2006 年 3 月起任职于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历任生产副总监、生产运营总监、发展运行总监和副总经理。

汪晓：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 年-2002 年先后任职于大连重型机器厂、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重型机器一厂、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港口机械事业部，2003 年-2006 年任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06 年 2 月起任职于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历任生产管理部部长、生产总监。

金宝年：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并担任国家能源局能源行业风电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1988 年-2003 年任职于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研究院、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港机事业部，2003 年-2006 年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研究院装卸室主任，主持或承担了多项国家重点项目装卸设备的开发与设计工作。2006 年 2 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

陈党慧：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技术总监。博士，副教授，并担任国家能源局能源行业风电标准建设专家咨询组成员，1985 年-2006 年先后任西安交通大学讲师、华北电力大学教研室主任、中国科学院热物理研究所高级访问学者。2006 年 10 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曾多次获得省、市级科技成果奖，已发表论文 20 余篇。

魏宇强：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2008 年先后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中国有线传媒集团财务总监。2008 年 7 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方红松：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董事会秘书。硕士学历，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90 年—2008 年先后任石油大学（北京）讲师、北京嘉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金丰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四部总经理、北京凯利



资产服务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瑞银睿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艾华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7 月起任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韩俊良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 年 12 月 18 日	2011 年 12 月 17 日	否
刘会	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 年 11 月 19 日	2011 年 11 月 18 日	否
陆朝昌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12 月 17 日		是
		总会计师	2009 年 6 月 19 日		
		总法律顾问	2007 年 9 月 17 日		
王原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1 年 1 月 23 日		是
于国庆	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 年 11 月 19 日	2011 年 11 月 18 日	否
徐成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计财部部长	2007 年 7 月 9 日		是
赵洋	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 年 12 月 1 日	2011 年 11 月 30 日	否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董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S.L.	董事长	否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常运东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于国庆	北京新盟盛世广告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张勇	海南电网公司	正处级调研员	是
张宁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华宁智信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赵鲁平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是
刘征奇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陶刚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S.L.	董事	否
方红松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注：上述兼职情况中，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常运东先生已经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辞去了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发放分别由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审核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由董事会审核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200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确定了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含职工监事）的报酬标准；公司职工监事除领取职工监事津贴外，按其所在岗位由公司确定岗位薪酬。2008 年 12 月 15 日，中外合资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0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方案和 2010 年度奖励基金分配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薪酬和年度奖金两部分构成，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和工作绩效进行年度考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报酬均按照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批情况进行发放。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七）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042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财务人员	48
业务人员	403
管理人员	113
工程技术人员	1460
其他人员	1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69
本科生	1553
大专	165
大专以下	55

## 六、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正确行使职权，保证了公司治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

####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决策权，确保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审议，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

#### 2. 股东与公司关系

公司股权较为分散，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建立了独立的运作体系，与股东单位严格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能按照各自的职责独立运作。报告期内，不存在任一股东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

#### 3. 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人员结构合理，决策机制科学。报告期内，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要求，认真履行董事义务、行使职权，确保公司规范运营；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制度，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



对公司的发展规划、投资立项、财务审计、薪酬调整等事项召开相关会议进行研究，为公司规范、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 4. 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列席了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成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规则和程序召开监事会会议，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保护公司资产安全，降低财务风险，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5. 绩效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平、合理、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并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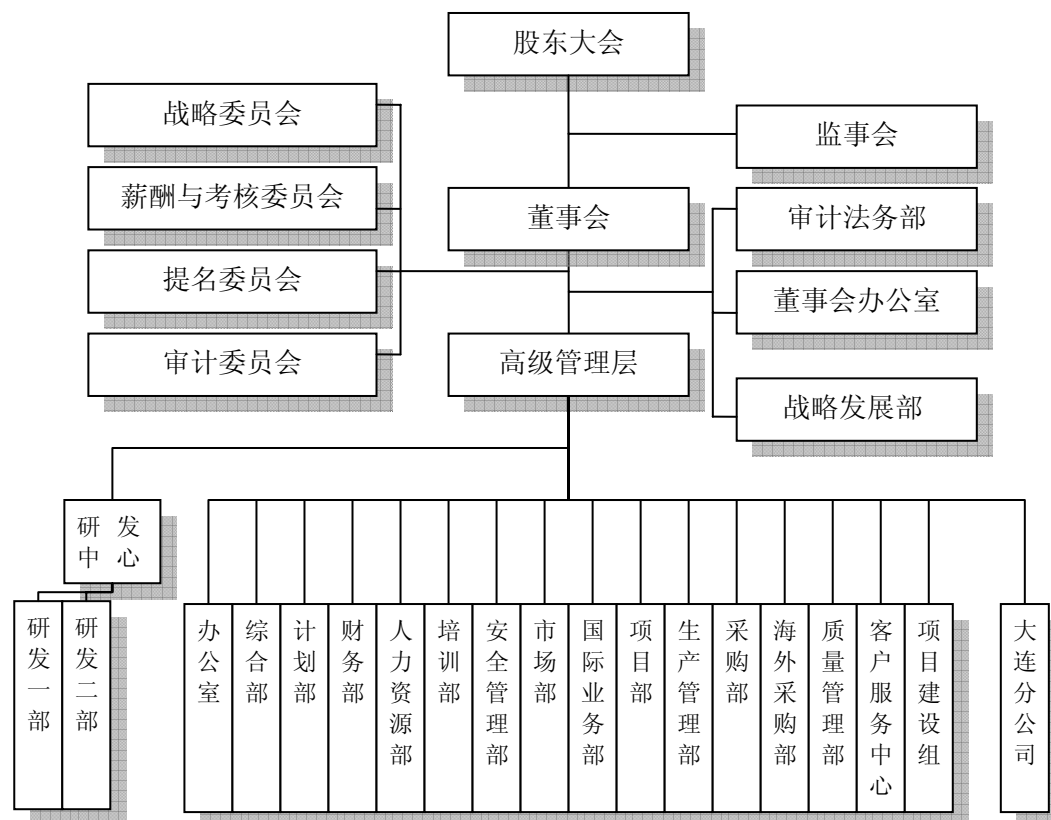
#### 6. 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借款银行、员工、客户、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重视企业社会责任，注重与利益相关者的沟通、合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并努力提高社会效益。

#### 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同时严格控制信息披露流程，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公司注重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并制订了《投资者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等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韩俊良	否	13	13	0	0	0	否
刘会	否	13	13	0	0	0	否
常运东	否	13	13	0	0	0	否
陆朝昌	否	13	13	0	0	0	否
王原	否	13	12	0	1	0	否
于国庆	否	13	13	0	0	0	否
张宁	是	13	13	0	0	0	否
张勇	是	13	13	0	0	0	否
赵鲁平	是	13	13	0	0	0	否

#### 2.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产生和更换程序、特别职权、独立意见的发表、工作条件、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责任和义务等作出了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诚信、勤勉地履行其职责，通过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和进行专项调研等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

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及其他文件，积极推动公司内审工作水平的提升和内控体系的完善，以其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对公司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保证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平、公正、公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3.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 （四）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股东之间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业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开发、设计、生产、销售风力发电设备，公司目前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与销售系统和经营管理体系，并且在公司的主导下建立了国产化兆瓦级风电机组零部件配套产业链，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的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独立于股东单位，公司独立招聘员工，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的工资发放、费用核算、社会保险等支出与股东单位严格分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资产，对公司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控制权和支配权。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未以任何形式被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明确职权范围，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公司组织机构健全完整，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职能机构与股东单位分开，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生产、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的办公机构及生产经营场所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独立的会计账簿，不存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已在银行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现状，诊断现有内部控制建设的基本情况，识别与评估企业发展中的关键风险，围绕关键风险点建设以财务监控为核心辐射业务的内部控制机制，提高企业经营效率，防范企业经营风险，支撑精细化管理需求。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实施情况	为了保证内控制度建设的有序进行，公司设置了专门的部门负责内控体系的建设和完善工作，并由公司高级管理层直接负责拟定内控建设工作方案和计划，并与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在公司内部，通过现场交流座谈、业务循环诊断，形成了公司内控诊断报告，制定了公司的内控政策与程序手册，对公司的业务流程进行重新梳理与检查，及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监管机

	<p>构的规定，积极推行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特点，在保留过去合理的控制措施与制度的同时及时进行调整，在信息披露、生产经营、安质环保、投资管理、关联交易、财务管理、内部审计、人力资源管理等多方面建立起一套相对完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贯穿公司各个层面、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措施，规范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管理体系。</p>
<p>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p>	<p>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自我评价的审查与监督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协调工作，并定期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公司设有审计法务部，负责对公司内部部门进行合规审计，实施过程控制，适时开展专项审计、离任审计、工程项目审计及对公司分支机构、下属子公司的财务收支、管理责任审计等工作。履行对公司内部控制日常检查监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定期和专项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有效性进行评价等多项职责，并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p>
<p>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p>	<p>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p>
<p>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p>	<p>在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已经建立起一套较完整的内控体系，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流程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督导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公司审计法务部直接由审计委员会指导工作，保证了其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工作的独立性。同时，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p>
<p>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p>	<p>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完整的财务管控和操作制度，并对各个经营环节进行有效控制，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为强化资金管理，包括控股公司的资金也统一由公司管理、调度、监管，以确保公司资金的整体安全和运用效率。</p>
<p>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p>	<p>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另外，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作，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精细业务流程，不断强化公司内部控制。</p>

（六）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否。

（七）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2011年3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薪酬和年度奖金两部分构成，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和工作绩效进行年度考核。2010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职，基本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各项目标。

##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2 月 9 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尚未发行上市，报告期内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未在指定媒体披露。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审议并通过《董事会 2009 年度报告》；审议并通过《监事会 2009 年度报告》；审议并通过《2010 年度经营计划》；审议并通过《2010 年关联采购计划》；审议并通过《2009 年度决算方案》；审议并通过《2010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审议并通过《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议并通过关于股份公司自 2006 年 2 月 9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上市后实施的公司章程（草案），包括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审议并通过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盐城分行申请人民币伍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

###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4 月 17 日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8 月 5 日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9 月 10 日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0 月 30 日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2 月 18 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尚未发行上市，报告期内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未在指定媒体披露。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股东名称变更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现行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拟于上市后实施的《章程修正案（草案）》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指派专人办理股东更名及章程修订相关事宜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大连分行申请的肆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山东分行申请的捌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拟于上市后实施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甘肃省酒泉分行申请的伍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江苏省盐城分行申请的陆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江苏省盐城分行申请的贰拾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24,480 万元人民币的 1.5MW 风力发电机组变频器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2,960 万元人民币的试验台用电控系统和齿轮箱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17,380 万元人民币起重机的议案。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在加拿大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在澳大利亚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在巴西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在吉林省四平市设立境内子公司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在河北省唐山市设立境内子公司的议案。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111,740.1094 万元人民币风力发电机组配套件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9,834 万元人民币试验台用电控系统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向关联方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23,750 万元人民币风力发电机组配套件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向关联方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总金额 6,850 万元人民币风力发电机组配套件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在印度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投资 96,000 万元用于建设上海临港风电产业基地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公司继续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八、董事会报告

### （一）管理层讨论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0 年，中国风电行业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与引导下继续保持了较好的增长势头。2010 年我国风电机组新增装机容量 1,892.8 万千瓦，截止 2010 年年底的累计装机容量已经达到 4,473.3 万千瓦，位居世界第一。公司作为国内排名第一的风电整机制造企业，在 2010 年度继续坚持技术领先、国产化、规模化、大型化、国际化及服务一体化的发展战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成果。2010 年，公司新增装机容量 438.6 万千瓦，继续排名中国第一，已跻身全球第二位，并保持了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20,324,866,267.05 元，较 2009 年度增长 48.03%；实现营业利润 3,133,214,101.81 元，较 2009 年度增长 49.09%；实现净利润 2,855,686,243.50 元，较 2009 年度增长 50.87%。具体经营成果主要表现在：

（1）坚持科技创新，产品研发能力保持领先。完成了 1.5MW、3MW 风电机组向“技术创新型、电网友好型”的全面升级；完成 SL1500/89 低风速风电机组的研制并成功投运；自主研发并成功出产中国第一台 5MW 海上风电机组和中国第一台 5MW 陆地风电机组，填补了国内空白；完成 6MW 风电机组的技术开发；完成国家能源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试验台群的研制；持续提升产品可利用率，陆地风电机组平均可利用率达到 98.3%，海上风电机组平均可利用率达到 98% 以上；研发科研体系进一步完善，形成了由学术带头人及科研骨干组成的、涵盖多种研究方向的专业化科研团队，为持续保持技术优势提供了坚实的人才基础。2010 年获得专利 52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2010 年，公司成为科技部和国务院国资委认定的第四批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 2010 年科技进步一等奖。

（2）国内市场继续保持领先优势，国际市场取得突破。国内市场方面，在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公司积极开拓新市场和客户群体，巩固加强已有市场份额，并在国家风电特许权项目招标结果中排名第一：国家首轮 100 万千瓦海上风电特许权项目中标全部 60 万千瓦海上项目（全部采用 3MW 风电机组），新疆哈密及张家口地区 330 万千瓦特许权项目中标 135 万千瓦（其中采用 3MW 风电机组项目 90 万千瓦）。根据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批复，公司还中标江苏大丰沿海潮间带 30 万千瓦示范项目；另外，公司还中标 384MW（采用 3MW 陆地风电机组）和 45MW（采用 5MW 陆地风电机组）的甘肃酒泉万千瓦级风电基地示范项目，并获得黑龙江大庆 200MW 的 3MW 风电机组订单。国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筹建覆盖美国、西班牙、加拿大、澳大利亚和巴西等地的全球化网络，

并与上述国家的重点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与国家开发银行签署了 65 亿美元的《开发性金融规划发展与战略合作协议》。截止 2010 年年底，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在手订单及中标未签约项目合计 14,404.5MW。其中，尚未履行完毕的在手订单共 3,619.5MW，其中 1.5MW 风电机组 3,229.5MW，3MW 风电机组 390MW；中标未签约项目 10,785MW，其中 1.5MW 风电机组 4,182MW，3MW 风电机组 5,610MW，5MW 风电机组 945MW，6MW 风电机组 48MW。

(3) 全面推进 3MW 大功率风电机组的生产及规模化装机。公司自主研发的 34 台 3MW 海上风电机组在全球除欧洲以外的第一个海上风电场、中国第一个国家海上风电示范项目——上海东海大桥海上风电场全部并网发电，并顺利通过 240 小时预验收，打破了国外企业对高端风电机组制造技术的垄断；公司自主研发的潮间带 3MW 风电机组（SL3000/113）在江苏如东潮间带风电场成功投入运行；公司自主研发的 3MW 陆地风电机组已经在河北张家口、通辽北清河实现装机和并网发电。3MW 系列化风电机组的全面推广，推动了中国风电技术向大功率风电机组的不断升级。

(4) 全面实施全球产业布局。公司紧跟国家建设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的战略规划，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在大连、江苏盐城、内蒙古包头、甘肃酒泉基地实现规模化生产的基础上，建设了山东东营、吉林白城及内蒙古兴安盟等风电产业基地，在美国建立了子公司，并积极拓展上海、内蒙古乌拉特和赤峰、新疆哈密、大连长兴岛、天津、江苏射阳以及海外风电产业基地的建设工作。公司已经初步形成以北京为管理中心、产业基地遍布全球的战略布局。

(5) 科学组织生产，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公司在建立和逐步完善适合全球化战略布局的生产和配套产业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对产业链的控制和管理，提高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同时，公司结合市场动态，开拓多元供货渠道，并严格执行供应商评价和管理体系。公司选择的零部件配套厂商均为行业内领先的生产企业，公司已经与其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双方风险共担，这种行业协作、优势互补的模式有效保障了公司供应体系的稳定、可靠，获得的服务也更为完善，成本竞争优势显著提高。另外，2010 年，公司还参与设立变频器制造企业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并实现批量生产，进一步提高核心部件供给能力并降低成本。公司还成立了产品质量可靠性保障小组，建立以检测、预防、纠正、控制为核心的质量管理规范，深入开展质量控制，强化产品检验管理，全面实现质量管理过程的标准化，持续提升产品质量。



(6) 提高项目管理效率，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公司实施业主集团服务模式，完善客户信息共享平台，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顺利完成项目组织协调及供货。推行“以各生产基地为中心的服务管理”，开发建设“客户服务综合管理软件系统”，提升了工作效率和质量。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以客服满意为目标”的服务理念，打造“6S”服务模式，量化每个环节的服务标准，实行 7×24 小时全方位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2010 年，公司在江苏沿海成功完成了潮间带风电机组的运输、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开始在大连、天津和江苏射阳开展临港综合装运基地的前期建设工作，着力打造从风电机组设备调试、运输到整体安装的潮间带及海上一体化服务能力。

(7) 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公司加大与金融机构合作力度，与多家金融机构签署合作协议或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提高授信额度，截止 2010 年年底，公司已累计实际取得的综合授信额度达 212.59 亿元人民币，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 115.33 亿元人民币，另外，公司还与多家金融机构签署了授信额度为 319.3 亿元人民币和 65 亿美元的意向性协议；深入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完善财务架构体系；严把审计监督关，防范各类风险；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与部门设置，改善人力结构与薪资结构，严格执行绩效考核制度，完善招聘流程；积极提升培训技术知识含量，注重实用技能的培训，实现培训对象全覆盖；持续提升网络系统的安全性与实用性，完成内网安全审计系统和身份认证终端安全系统的全面部署，初步实现信息资源的统一管理和按需共享的综合信息化平台；实现了全方位、多角度的安全管理模式，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8) 上市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的申请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96 号），为公司在 2011 年顺利完成发行上市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增长率 (%)	主营业务成本	增长率 (%)	主营业务毛利率 (%)	主营业务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分行业						
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	2,031,245.33	48.03%	1,612,554.17	48.25%	20.61%	-0.14%
分产品						
1.5MW 风	1,948,447.63	42.42%	1,549,639.02	42.96%	20.47%	-0.30%

电机组						
3MW 风 电机组	82,797.70	1777.39%	62,915.15	1572.85%	24.01%	9.29%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机组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风力发电机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99.94%。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为1.5MW风电机组、3MW风电机组，其中1.5MW机组的销售较上年增长了42.42%，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降低了0.30%；3MW机组的销售较上年增长了1777.39%，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增长了9.29%，主要系零部件采购价格下降，同时3MW风电机组大批量生产，实现了规模效益。1.5MW机组、3MW风电机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较上年增长了42.96%、1572.85%，主要原因是随销售收入增长而出现了同步增长。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	增长率 (%)
华北地区	970,185.66	47.76	46.27
西北地区	730,994.37	35.98	2390.48
东北地区	245,977.33	12.11	-59.69
华东地区	84,079.75	4.14	91.56
华南地区	0	0	-100.00
海外地区	8.22	0.01	-99.91
合计	2,031,245.33	100.00	48.00

(3) 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

公司向前5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11,878,829,539.68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63.52%。公司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合计为5,338,148,883.77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26.28%。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变化情况

(1) 资产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567,632.93	367,222.34	54.57%
应收账款	897,238.02	391,895.37	128.95%
应收票据	34,187.60	-	-
其他应收款	6,541.43	4,108.32	59.22%
存货	1,121,475.93	784,252.37	43.00%
无形资产	56,976.42	14,217.88	300.74%
固定资产	58,052.85	46,326.96	25.31%
在建工程	38,828.23	4,002.47	870.11%
长期股权投资	1,433.04	-	-
应付票据	460,217.64	141,118.65	226.12%
应付账款	1,269,334.68	748,541.34	69.57%

其他应付款	24,829.03	14,547.79	70.67%
短期借款	239,500.00	15,000.00	1496.67%
长期借款	200,700.00	700.00	28571.43%

变动原因：

①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 567,632.93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4.57%，其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增加货币资金。

②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为 897,238.02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28.95%，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增长较大；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为 34,187.60 万元，全部为本期增加，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客户应收票据回款大幅增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为 6,541.43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9.22%，其主要原因是投标保证金增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是大型电力设备制造企业的基本特点之一，公司客户主要以国内大型电力企业为主，主要是大型电力集团及其控制的专门从事风电场投资的企业，总体上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公司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③存货年末余额为 1,121,475.93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43.00%，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扩大，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储备增加。

④无形资产年末余额为 56,976.42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300.74%，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年末余额为 38,828.23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870.1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建基地工程投入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为 1,433.04 万元，年初余额为 0，主要原因是本年投资设立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⑤短期借款年末余额为 239,500.00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496.67%，其主要原因是本年经营规模扩大，增加短期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

⑥应付票据年末余额为 460,217.64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226.1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因采购规模扩大，对供应商付款相应增加。

⑦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为 24,829.03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70.67%，其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预提的费用等增加较多。

⑧长期借款年末余额为 200,700.00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28,571.43%，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因扩大生产规模，对资金需求增长较大，大幅增加了借款。

(2) 主要资产采取的计量属性

2010 年度，公司主要资产采用的计量属性主要为历史成本法。

(3)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等财务数据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25,209.81	19,621.76	28.48%
管理费用	33,609.25	28,954.35	16.08%
财务费用	6,669.44	-2,601.85	356.33%
所得税费用	31,735.94	24,948.71	27.20%

变动原因：

①销售费用比上一年度增长 28.48%，主要原因是随着经营规模扩大，销售人员增加导致薪金及现场服务费用增加。

②管理费用比上一年度增长 16.08%，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加导致薪金、办公费、宣传费及资产折旧摊销费等费用增加。

③财务费用比上一年度增长 356.3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大幅新增贷款故而增加利息支出致使财务费用增加。

④所得税费用比上一年度增长 27.2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实现利润总额增加致使所得税费用增加。

#### 4.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37.20	138,118.10	-17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45.38	-29,906.37	-19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04.98	-5,313.94	6722.30%

变动原因：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一年度降低 173.59%，主要原因是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及支付各项税金增加致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2010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254,894.87 万元，同比增长 0.3%（除此之外，公司 2010 年共收到客户支付的商业汇票 241,424.54 万元，同比增长 621.41%）；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1,243,248.30 万元，同比增长 16.32%；支付的各项税费为 83,598.60 万元，同比增长 119.17%。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一年度降低 195.41%，主要原因是支付基建及土地款项增加致使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一年度增加 6722.3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银行贷款致使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 5.主要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 6.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2010 年度，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或者禁止企业自营和代理的商品及技术的除外），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20,000	450,338.64	55,319.64	19,433.87
2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	284,634.07	34,884.52	7,854.63
3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凭资质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	350,675.08	21,710.65	16,769.04
4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整机总装；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以上项目筹建，不得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	10,706.52	4,778.07	-221.91
5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上各项凭资质证经营）；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5,000	220,234.96	10,532.60	5,604.42
6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配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配套设备的检测和鉴定；机电零部件的制	3,000	3,487.02	2,924.81	-75.19

		造、销售（以上项目筹建，不得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7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按其资质证书内容经营）；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	15,835.67	4,905.84	-94.16
8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整机总装；风电场建设与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对外贸易经营；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5,000	11,548.24	4,843.08	-156.92
9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专控）。（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凭批准证书经营）	5,000	12,842.09	4,955.14	-44.86
10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000	7,295.61	887.54	-112.46
11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整机总装；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3,000	6,982.38	2,846.14	-153.86
12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000	1,040.10	994.32	-5.68
13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技术咨询、	5,000	5,085.45	4,999.40	-0.60



信息咨询。						
14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10,000	10,067.71	9,980.91	-19.09
15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从事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销售，售后服务及咨询服务及其他依据特拉华州普通公司法所允许的合法经营活动	0	0	0	0
16	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技术咨询；信息咨询（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国务院文件决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得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活动）。	1,000	3,323.77	968.96	-31.04

上述子公司中，2010 年设立的公司包括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和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2011 年 1 月 12 日，公司出资设立了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为四平市铁东区沥山路 1268 号，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00%。2011 年 2 月 15 日，公司出资设立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 S.L.，该公司注册地为西班牙马德里，注册资本为 3,000 欧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00%。

（二）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展望

1.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与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公司所处行业的现状

公司从事大型风力发电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属于大型装备制造业，同时风电也是新能源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装备制造业产业关联度高、技术资金密集，是国家经济发展中各行业、产业发展的基础，国家对装备制造业十分重视，出台了《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一系列政策进行扶持，推动装备制造业发展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而新能源行业则是国家“十二五”期间重点规划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随着低碳经济成为全球各国重点关注的发展方向，风电产业作为装备制造业和新能源行业的融合体，在 2010 年继续保持了高速增长的态势。2010

年，全球新增风电机组装机容量近 4,000 万千瓦，最近 5 年的复合增长率达到 27.28%；中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达到 1,892.8 万千瓦，同比增长超过 37%，国内部分企业已经开始实施“走出去”的战略。另一方面，与国际著名的风电制造企业相比，国内风电企业的总体规模仍然偏小，国际化程度还比较低。

## （2）公司所处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①全球各国注重新能源发展，风电产业将维持增长趋势。国际方面，2010 年 12 月，坎昆气候变化会议明确要大力发展风能等可再生能源；2011 年 1 月 27 日，美国总统奥巴马在国情咨文中提出，争取在 2035 年之前，使美国 85% 的电力供应来自可再生能源；欧盟提出能源气候的一揽子计划，承诺到 2020 年将欧盟温室气体排放量在 1990 年基础上减少 20%，可再生能源在总能源中所占的比例提高到 20%；英国政府提出到 2020 年减排 26-32%，到 2050 年减排 60%；法国将在 2020 年实现可再生能源占总能源的 20%。在中国，2010 年 9 月 8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将新能源产业（风电、水电、核电、太阳能、生物质能）归为我国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先导产业和支柱产业；2010 年 10 月 18 日，《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要“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有序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新能源、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以节能减排为重点，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把大幅降低能源消耗强度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作为约束性指标，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调整能源消费结构，增加非化石能源比重”。2011 年 1 月 6 日，全国能源工作会议提出：“‘十二五’期间，将重点建设河北、蒙西、蒙东、东北（吉林为重点）、甘肃酒泉、新疆哈密陆上大型风电基地和江苏、山东沿海海上风电基地”；并且，将“支持国内优势风电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2011 年 3 月 16 日，《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发布，提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核能、太阳能热利用和光伏光热发电、风电技术装备、智能电网、生物质能；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8% 左右；加强并网配套工程建设，有效发展风电”；到 2015 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1.4%。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16%，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17%”。

②海上风电发展开始提速。在中国，2010 年 1 月 22 日，国家能源局、国家海洋局联合发布《海上风电开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促进海上风电有序开发、规范建设和持续发



展；2010年7月6日，由公司提供全部34台3MW风电机组的中国首个国家海上风电示范项目、欧洲以外的全球第一个海上风电场——上海东海大桥海上风电场实现全部机组并网发电；2010年10月，中国首轮100万千瓦海上风电特许权招标完成。在国外，欧洲风能协会发布的报告显示，2010年欧洲新增海上风电装机容量883MW，比上一年度年增长51%。

全球风能协会、中国风能协会分别在2010年10月发布《全球风能展望2010》和《中国风电发展报告2010》，对未来的风电产业发展进行了预测，认为在减排温室气体的压力增大，国家对风电的支持政策更加积极的前提下，2020年风电装机占全部装机的比例大约在15%左右，2020年前平均年新增装机将达到2,000万KW。

### （3）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随着风电市场的快速发展，企业数量不断增加，未来的市场竞争将更为激烈；从行业的市场化程度来看，风电行业目前已进入全面竞争阶段。在全球市场上，市场份额已经逐步向优势整机制造企业集中；在中国，随着竞争日趋激烈和国家政策引导，未来行业竞争格局的发展趋势也将逐渐走向集中，优势企业将进一步做大做强。

## 2.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是全球各国的共识。在全球各国节能减排目标逐渐清晰、新能源产业发展目标持续明朗的背景下，风能作为极具商业化应用的新能源，未来在全球的发展前景依然十分广阔。另外，随着风电行业的快速发展，新进者不断出现，竞争对手未来将通过多种方式展开市场竞争，公司作为排名中国第一、全球第二的龙头企业，未来也将面临更多的挑战。

为此，公司要想进一步发展成为全球第一的风电装备制造企业，必须在继续保持中国第一的基础上，牢固树立高度的危机意识，迎接挑战，持续创新，不断超越，抓住一切机遇，占领技术和市场制高点，全面开拓国际市场。

## 3.公司的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规划

公司在2009年度制订了“三三五一”的发展战略，即用三年时间进入全球前三，用五年的时间挑战全球第一。为实现这一目标，公司提出了技术领先、国产化、规模化、大型化、国际化及服务一体化的“5+1”发展战略。公司已经在2008年排名中国第一的基础上，于2009年实现了中国第一、全球前三的发展目标，并在2010年度跻身全球第二位。

在“十二五”期间，公司将继续秉承“挑战、创新、超越”的企业精神，遵循“奉献清洁能源、驱动世界发展”的经营理念，坚持“5+1”发展战略，不断开拓进取，创造一

流的产品，提供卓越的服务，在技术创新、产业布局、产销规模、综合服务以及管理水平等方面全面实现国际化，全力打造全球最具竞争力的风电设备企业，力争在“十二五”期间实现全球第一的发展目标。

#### 4.公司 2011 年经营计划及措施

##### （1）经营计划

2011 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做好这一年的工作，对于公司在白热化的市场竞争和纷繁的外部环境下，在“十二五”期间创造更好的经营业绩，实现全球第一的发展目标至关重要。为此，公司将保持以往竞争优势的基础上，全面实施国际化战略，全力以赴开拓国际市场。2011 年，公司整体工作思路为：“坚持自主创新，持续提升质量与服务，打造全球一流的管理体系，加速推进国际化进程”。

2011 年度，公司将进一步推进国内各产业基地项目的建设和完善工作，并全面拓展海外投资建设；计划完成 6MW 及以上更大功率风电机组的设计开发，并做好技术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做好国内市场开拓工作，全面开拓国际市场；进一步提升配套产业链供应能力，优化产业链结构；进一步扩大风电机组出产能力，实现 6MW 风电机组产品下线；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建成公司信息资源的统一管理和按需共享的综合信息化平台，实现业务精细化、组织协同化和智能化管理；加强内控建设，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

##### （2）为实现经营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①持续加强科技创新。齿轮箱+高速传动的技术路线以其先进的控制技术、良好的电能质量、系统具备的无功补偿能力、低电压穿越能力以及产品的高性价比在全球的风电场取得了极好的运行业绩，目前占据了全球风电市场超过 80% 的市场份额，具备压倒性的竞争优势。2011 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 1.5MW、3MW 及 5MW 系列风电机组，全面完成 6MW 风电机组的研制、装机和并网发电，并开展更大功率风电机组调研及设计开发，全力推进国家能源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的建设工作以及风电机组的认证和专利申报工作，加大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强研发队伍建设，继续打造多层次、专业化的研发团队。

②巩固国内市场优势，进一步提高国际市场份额。国内市场方面，打造专业、高效的营销团队，在全国风资源丰富地区设立营销中心，建设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实行专人负责制，全力做好国家特许权项目的投标工作，继续推动 3MW、5MW 风电机组的市场开拓；国际市场方面，持续推动已有项目进展，开发重点市场及潜力客户，完成本地化高端人才

国际销售团队的建设，在全球风资源丰富的国家和地区建立销售中心，与国际大型风电开发企业建立合作伙伴关系。

③完善生产组织、质量控制全过程的标准化。继续完善规范化、标准化和科学的生产组织模式，提高生产效率；持续优化配套产业链，大力推进国产化，降低采购成本；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审核和评价，开发、培育优秀配套资源；提升供应商质量管理水平，确保整机出厂合格率 100%。

④构建创新型人才队伍，强化绩效考核执行力，进一步增加培训实效性。坚持以人才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为主导目标，继续实施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的人力资源开发模式，组建一支专业化、具有战斗力的团队，为企业的国际化战略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加强绩效考核力度，完善员工激励机制，提高员工主观能动性和责任感。全面贯彻落实人才培养计划，建立华锐人才培训学院。

⑤创新项目管理模式，打造多元化服务体系。强化服务意识，全面提升服务质量，打造服务品牌；合理制定供货计划，加强项目执行计划的动态管理；严格按照“一机一人一天一落实”的方针开展现场设备管理和技术改进、维护与巡检工作，全面打造“精品工程”；深化服务理念和服务意识，重点加强专业技能培训，提高故障处理能力，通过绩效考核机制，激发现场运行维护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机组运行率和降低单机人员维护率；健全海上风电与出口项目管理体系，组建一支具备优质服务水平的国际化项目管理和团队。

⑥适时启动各基地建设，确保按期优质完成。紧密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市场需求，稳步推进产业基地的建设进度，完善全球化产业布局；进一步优化厂区功能布局，降低投资成本。

⑦强化战略规划的主导作用，树立行业第一品牌。跟踪全球行业发展动态，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在产业政策、市场竞争、新技术应用、投融资环境等方面，进行总结、分析和预测；立足国内，面向全球，根据全球市场发展趋势，规划并贯彻落实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打造风电第一品牌。

⑧加强信息化建设，打造现代化企业管理模式。建设和完善 ERP、客服运维系统以及 OA 等系统，建设集团公司数据库，加快数字资产的安全体系建设；实现公司内部的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提升公司的数字化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⑨加强合同执行、货款回收、财务管理和内部审计，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合同执行动态的管理，保障货款回收；进一步强化费用支出控制与财务分析，进一步开展银行授信和资金理财业务；完善公司各项内控规范，严格控制经营风险。

⑩规范流程管理，全面提升综合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组织结构，明确岗位职责，建立工作规范；高度重视安全管理工作，加大安全管理及检查力度；加强企业文化宣传贯彻，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不断增强凝聚力。

#### 5.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来源情况

2011年，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支出主要用于公司办公设备采购、国内和海外投资建设，所需资金将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等形式予以解决。公司已经成功发行A股股票，对于取得的募集资金，公司将依据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用途，进行科学统筹，合理安排投资进度，并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管理规定要求履行审批手续。2011年，公司还将通过加强财务管理、资金管理等方式，充分挖掘内部资金潜力。

#### 6.主要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 （1）市场竞争加剧及国际化经营风险

随着国内主要风电机组制造企业 1.5MW 机型实现量产，行业竞争日益加剧，竞争对手数量增加及其竞争实力的增强可能对公司的市场份额、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作为国内风电行业排名第一的企业，将大力发展 3MW 及以上大型风电机组，维持和扩大国内市场占有率，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以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另外，国内企业在进行国际化开拓过程中，将面临更为复杂的市场、法律和政策环境，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为此，公司将在进一步加快海外投资建设力度的同时，认真做好投资前的可行性评估，严格履行海外投资的内、外部审批程序，积极应对各种复杂局面，努力化解国际化开拓过程中的经营风险。

##### （2）装备制造业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风电设备制造业的发展与风电行业本身的发展周期息息相关。虽然，目前国家对风电等新能源产业给予了较大的政策支持，但如果未来新能源发电的相关国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是受宏观调控的影响，则电力企业可能减少设备采购或因现金流紧张而延迟支付货款，公司可能面临国内订单减少、回款不及时等风险。为此，公司一方面拟定国际化发展战略，逐步开拓国际市场从而减弱单一国内市场的经营风险；另一方面，将通过加大与国内外金融企业的合作力度，保障公司的产品销售和货款回收。

##### （3）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未来到期的风险



公司属于在北京市海淀区高新技术开发区注册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设立之日起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且执行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6 年至 2008 年属于免税期，2009 年至 2011 年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批准，可按前项规定的税率，减半征收所得税。2008 年 12 月 24 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签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0811001482 号），再次确认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09 年 4 月 7 日，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七税务所出具了《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海国税 200907JM0500014），确认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7.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后，经税务部门 and 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部门复核，如仍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 2011 年的所得税税率将仍为 7.5%，否则，公司在 2011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税后利润将受到税率提高的不利影响。

### （三）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 1.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1,433.04 万元，较 2009 年全额增加。原因是公司在 2010 年出资 1,125 万元设立了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持有其 22.5% 的股权。

####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3.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报告期内项目收益情况
瓦房店风电基地	1,381.10	7,854.63
盐城风电基地	2,602.02	19,433.87
酒泉风电基地	278.23	16,769.04
包头风电基地	758.44	5,604.42
东营风电基地	3,678.73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科右前旗风电基地	4,380.11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射阳风电基地	776.38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白城总装基地	4,579.05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巴彦淖尔总装基地	39.78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哈密风电基地	155.50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上海风电基地	86.80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阿鲁科尔沁旗风电基地	1,647.80	未投产，尚未产生收益
海上风电研发中心	6,923.03	-

### （四）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一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	2010 年 1 月 20 日	同意《董事会 2009 年度报告》；同意《2010 年度经营计划》；同意《2010 年关联采购计划》；同意《2009 年度决算方案》；同意《2010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同意《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股份公司自 2006 年 2 月 9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股份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关于股份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发行的方案；通过关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同意上市后实施的股份公司章程（草案），包括其附件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意签署该章程（草案）；同意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盐城分行申请人民币伍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同意于 2010 年 2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纲要（修订）》；通过《奖励基金提取办法》；通过《2009 年度奖励基金分配方案》；同意公司向渤海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杭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亿元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	2010 年 2 月 20 日	通过公司 2007、2008 以及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同意将其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申报报告的报表；通过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的差异情况说明》；通过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附注》；通过公司《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通过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说明》；同意聘请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主承销机构；同意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伍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天津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伍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壹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向招商银行大连分行申请的肆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18 日	同意公司向花旗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壹仟伍佰万美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浙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山东分行申请的捌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30 日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 10,510 万股的议案；通过公司股东海南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更名为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的议案；通过修改公司现行章程的议案；通过修改公司拟于上市后实施的章程修正案（草案）的议案；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派专人办理上述股东名称变更及章程修订的具体相关事宜的议案；通过于 2010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通过《公务车辆配置管理办法》；通过《审计法务部职能方案（修订）》；通过公司向大连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捌亿元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9 日	通过修改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原则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2010 年 5 月 7 日	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采购价格总额 10,240.8 万元 1.5MW 风力发电机组变频器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10 日	通过设立美国子公司的具体方案；通过《华锐风电科技（美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通过《华锐风电科技（美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证明（草案）》；通过在北京市设立国际贸易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拾伍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南京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捌亿元的议案；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	2010 年 7 月 19 日	通过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以及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同意将其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申报报告的报表；通过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以及 2010 年半年度《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的差异情况说明》；通过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以及 2010 年半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附注》；通过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以及 2010 年半年度《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通过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以及 2010 年半年度《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说明》；通过继续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加期审计的议案；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亿元的议案；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拾伍亿元的议案；通过按照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的原则对拟于上市后实施的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的议案；通过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甘肃省酒泉分行申请的伍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通过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江苏省盐城分行申请的陆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通过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江苏省盐城分行申请的贰拾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议案；通过于 2010 年 8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15 日	通过公司在上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通过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通过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投资建设风电产业基地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26 日	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24,480 万元人民币的 1.5MW 风力发电机组变频器的议案；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2,960 万元人民币的试验台用电控系统和齿轮箱的议案；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17,380 万元人民币起重机的议案；通过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通过公司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通过公司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通过公司同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业务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2010 年 9 月 18 日	通过公司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开发性金融规划发展与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12 日	通过公司在加拿大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通过公司在澳大利亚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通过公司在巴西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通过公司在吉林省四平市设立境内子公司的议案；通过公司在河北省唐山市设立境内子公司的议案；通过于 201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通过设立欧洲子公司的具体方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3 日	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111,740.1094 万元人民币风力发电机组配套件的议案；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9,834 万元人民币试验台用电控系统的议案；通过公司向关联方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 23,750 万元人民币风力发电机组配套件的议案；通过公司向关联方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总金额 6,850 万元人民币风力发电机组配套件的议案；通过公司在印度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通过公司		

		的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在上海市投资建设临港风电产业基地的议案；通过继续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通过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海外市场拓展风险补偿机制合作协议》的议案；通过于 2010 年 12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通过公司向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捌亿元的议案；通过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拾亿元的议案；通过公司向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拾贰亿元议案。	
--	--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尚未发行上市，报告期内董事会决议内容未在指定媒体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均在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期限内，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通知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通知，董事会临时会议提前 3 天、年度会议提前 10 天发出通知，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董事均能授权委托他人出席会议；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

##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办事，忠实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

### （1）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董事会督促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及时、足额的向全体股东进行了 2009 年度的利润分配。

### （2）股东大会授权工作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有关授权，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对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原则进行了修订，很好的完成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相关工作：201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11 年 1 月 5 日，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51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945,900 万元；2011 年 1 月 13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报告期内，董事会还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了在美国、欧洲设立子公司的具体方案，完成了股东名称变更、章程修订等具体手续的办理和其他相关工作。

### （3）董事会对股东会其它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内容。

##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0 年度，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共计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内容包括审计法务部的职能方案、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以及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等有关议案，并按规定将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针对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聘请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建议并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审计委员会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同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和审计重点进行了当面沟通，召开专门会议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总体审计计划进行了审议，对公司 2010 年报审计工作和内控报告的编制和评价提出了具体要求。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编制完成后及时进行了审阅。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会同年审会计师、财务部等对公司财务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及时沟通，并持续关注审计进度，保证了审计报告的按时出具。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2011 年 3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同年审注册会计师再次进行当面沟通，审计委员会召开专门会议审议了审计报告初稿，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一致同意将审计报告初稿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审议了年审会计师提交的 2010 年度审计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经审议后形成了专项意见，并向董事会提出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0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计召开了 1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方案（草案）》和《2010 年度奖金分配方案（草案）》，同意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调整和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权重系数、年度绩效考核成绩的实际分值发放奖金。

2011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继续推动绩效考核体系的完善，调动和鼓励公司经营团队的积极性，使其更加勤勉尽责，承担相应的责任，履行应尽的义务，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

####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9]34 号公告要求，公司已经制定《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该制度将主要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的范围、管理流程等相关内容进行规定。

####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以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规定，对 2010 年年报编制过程中的内幕信息及其他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真实、完整的记录了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相关档案，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北京证监局的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2,161,793,143.25 元。提取 10% 法定公积金 216,179,314.33 元，本年支付上年股利 630,000,000.00 元，期末账面累计未分配利润 2,809,025,808.49 元。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若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则扣除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分配的利润后，至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共享”，结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依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拟定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总股本 1,005,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1,005,100,000 股增至 2,010,2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该利润分配预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年	7,700	12,690.16	60.68

2008 年	24,800	63,060.93	39.33
2009 年	63,000	189,285.91	33.28

## 九、监事会报告

###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内容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 年度报告》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继续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各次会议出席人数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监事会遵照《公司章程》履行职责，列席了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投资等各方面的情况；监事会单独或配合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进行监督，消除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

###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运作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运行规范，程序合法，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不断完善流程控制，制约和规避经营风险。公司重大事项依法履行程序，科学决策，注意防控风险。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经营管理切实从维护股东利益和职工权益出发做好各方面工作，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侵犯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财务制度较健全，执行制度规范，对于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严格按照规范审批程序和规定处理，未发现违法违规、违反公司财务制度以及资产被违规占用和流失的情况。2010 年公司财务报告，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

###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依据公司经营需要进行，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并经过了公司权力机构的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规范，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内幕交易，无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 （七）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运行情况，符合国家新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 （八）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形。

#### （九）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所有监事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十、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 （五）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1. 关联方关系

除公司控股、参股子公司外，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73276955-2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67383573-1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股 5% 以上股东	登记证号码 38358205-000-08-07-5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74190163-1
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77864932-9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72604281-6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79690456-5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11831045-0
大连华锐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装备厂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72888338-7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持股 5% 以上股东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24238666-3
昆山华风电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66962772-9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67405569-X
大连大重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24111494—9
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	69140874-1

## 2.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风机零部件	6,434,243,186.52	34.41	电汇或商业票据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风机零部件	333,278,718.75	1.78	
昆山华风电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风机零部件	558,071,111.26	2.98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风机零部件	110,694,871.81	0.59	
大连华锐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设备厂	采购零部件	风机零部件	940,170.94	0.01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	水电费	48,847.98	0.81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采购供暖	暖气费	804,265.49	42.56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固定资产	14,786,324.79	100.00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进口代理费	15,985,358.03	99.85	
大连大重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920,000.00	15.80	

(1)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采购风电机组零部件，其中 1.5MW 风电机组零部件主要包括增速机、主机架（常温型、低温型）、轮毂、偏航齿圈、变桨轴承和叶片，3MW 风电机组零部件主要为增速机和轮毂。

(2) 公司关联交易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如果该产品无市场价格可供参考，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方与非关联方采购价格比较通过年度价格差异体现。年度价格差异 = (非关联方年度采购平均价格 - 关联方年度采购平均价格) / 关联方年度采购平均价格 \* 100%；年度采购平均价格 = 年采购总额 / 年采购总量。

(3) 1.5MW 风电机组增速机、主机架（低温型）、轮毂、变桨轴承、叶片以及 3MW 风电机组轮毂，关联方采购与非关联方采购年度价格差异分别为 -0.34%、-4.22%、-3.14%、-2.86%、1.49% 和 -4.48%，价格差异不大；1.5MW 风电机组主机架（常温型）年度价格差



异为-16.49%，关联方采购价格高，原因主要是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常温主机架数量较少，且执行的仍是早期签订的采购合同，导致双方价差扩大； 1.5MW 风电机组偏航齿圈年度价格差异为-5.54%，原因主要是公司在 2009 年度将非关联方纳入供应链范围，基于产品质量、供货能力考察等因素，协商确定的采购合同价格较低，该合同在 2010 年度仍在执行中； 3MW 风电机组增速机年度价格差异为 33.30%，关联方采购价格较低，原因主要是非关联方为外国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其生产产品相比国内企业，价格较高。

###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1) 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方租赁事项。

#### (2) 委托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方委托经营事项。

#### (3) 接受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无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

#### (4)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与公司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以及其他非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公司出资 1,125 万元，持有其 22.5%的股权。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0 年 1 月 8 日，营业范围为：电子电力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支持服务于咨询；货物、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注册资本 5000 万，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48,150,650.24 元，净资产 58,940,687.97 元，2010 年净利润为 13,690,687.97 元。

#### (5)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6,075,217.71	0.00	310,259,462.01	0.00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56,361,880.00	0.00	13,840,000.00	0.00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0.00	0.00	239,929,962.00	0.00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24,847,500.00	0.00

#### (6)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431,503,028.04	742,000,000.00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602,300.00	42,000,000.00

	昆山华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98,100,000.00	0.00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396,000.00	0.00
应付账款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5,507,216,822.11	3,401,039,622.24
	大连华锐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装备厂	550,000.00	263,000.00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59,368.34	2,567,506.43
	昆山华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529,215,234.65	56,305,215.70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2,517,290.46	169,093,027.72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1,557,000.00	1,557,000.00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43,648,266.68	0.00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70,638.02	0.00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0.00	2,274,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6,743,000.00	8,083,000.00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0.00	765,144.11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5,000.00	257,948.00
	大连大重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89,364.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因采购零部件、接受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而产生的债权债务往来。

#### 4.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及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 201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采购风电机组零部件。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主要基于风电整机制造企业与零部件制造企业存在分工协作的行业特性、历史成因以及技术保密需求等因素开展，其目的是合理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提高采购零配件的质量及保障供应的稳定性，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具有必要性。

公司进行的关联采购是基于产业链中资源优化配置考虑的市场化安排，公司关联交易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如果该产品无市场价格可供参考，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拥有市场化的风电零部件配套供应链体系，形成了包括关联方在内的供应商在产品质量和产品价格方面充分竞争，从而使得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也不会因为关联交易而影响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的独立性。

#### 5. 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现存的关联交易有其形成的历史背景，并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公司将积极开拓新的供应商，努力减少关联交易。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有关管理制度要求，对关联交易事项严格履行批准程序和回避制度，强化监督，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市场化交易原则合理定价，并实行严格的合同管理。

公司和相关关联方已经承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关联交易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审批手续。2010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风电机组零部件的金额为 743,722.80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为 39.77%，相比 2009 年度的 49.31%，下降了近 10 个百分点。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1) 担保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76,143.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97,073.7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97,073.7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6.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97,073.7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197,073.7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所有担保协议均有关于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条款的描述

(2) 未到期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04-19	2011-04-18	否
2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349,663,973.30	2010-09-02	2011-11-14	否
3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399,000,000.00	2010-03-02	2011-11-04	否
4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0-03-26	2011-03-25	否
5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145,460,603.70	2010-08-04	2011-02-03	否
6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110,236,256.60	2010-09-17	2011-03-16	否
7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42,419,960.00	2010-12-03	2011-06-03	否

8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89,660,373.60	2010-12-22	2011-06-22	否
9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584,296,097.60	2010-09-15	2011-06-27	否

①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4990940G09112002），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0 年 4 月 21 日期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4990940E09112001 号《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使用上述授信及担保协议项下的人民币借款本金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19 日至 2011 年 4 月 18 日。

②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4990940G10081802），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24 日至 2011 年 4 月 20 日期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4990940E10081801 号《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使用上述授信及担保协议项下的人民币借款共计 2 笔，本金分别为 10,000 万元及 5,000 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 201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1 年 10 月 26 日及 201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4 日；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99,663,973.30 元，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2 日至 2011 年 6 月 27 日。

③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肃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62905201000009409），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0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2 月 1 日止。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39,900 万元，其中：为借款合同号为 62101201000002981 的短期借款担保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1 日至 2011 年 7 月 20 日；为借款合同号为 62101201000002930 的短期借款担保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19 日至 2011 年 7 月 18 日；为借款合同号为 62101201000000523 的短期借款担保 7,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3 月 2 日至 2011 年 3 月 1 日；为借款合同号为 62010120100000514 的短期借款担保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5 日至 2011 年 11 月 4 日；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9,400 万元，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3 日至 2011 年 3 月 25 日。

④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 2010 年华锐保字 01 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

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流借字华锐 01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20,000 万元，期限为 2010 年 3 月 26 日至 2011 年 3 月 25 日。

⑤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 2010 年银承保字华锐 03 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字华锐 03 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14,546.06 万元，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4 日至 2011 年 2 月 3 日。

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 2010 年银承保字华锐 04 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字华锐 04 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11,023.63 万元，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17 日至 2011 年 3 月 16 日。

⑦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 2010 年银承保字华锐 05 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字华锐 05 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4,241.996 万元，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3 日至 2011 年 6 月 3 日。

⑧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 2010 年银承保字华锐 06 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字华锐 06 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8,966.04 万元，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1 年 6 月 22 日。

⑨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城南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CN20100203-2），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城南支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58,429.61 万元，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15 日至 2011 年 6 月 27 日。

###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 4. 其他重大合同

#### （1）借款合同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 50,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共 2 份，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合同号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担保方式
1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	2010 年门头字第 0009 号	2010 年 10 月 14 日-2013 年 10 月 11 日	50,000	信用
2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2010 年 126910 字第 003 号	2010 年 11 月 1 日-2013 年 10 月 31 日	50,000	信用

(2) 销售合同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标的超过 100,000 万元的销售合同共 5 份，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1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MW 风力发电机组	169,360.00
2	华能通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MW 风力发电机组	148,501.82
3	甘肃新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MW 风力发电机组	109,663.47
4	内蒙古华电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MW 风力发电机组	107,499.86
5	北京京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MW 风力发电机组	101,505.00

(3) 采购合同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标的超过 100,000 万元的采购合同共 17 份，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1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电控系统	377,992.94
2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电控系统	328,860.00
3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增速机	603,159.70
4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增速机	573,108.48
5	南京高速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齿轮箱	163,590.00
6	南京高速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齿轮箱	126,500.00
7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增速机	147,441.00
8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叶片	254,756.00
9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叶片	516,387.60
10	德州世纪威能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叶片	109,000.00
11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发电机	103,700.00
12	大连天元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发电机	149,190.70
13	西安捷力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发电机	115,500.00
14	西安捷力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发电机	149,207.20
15	天津赛瑞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主机架	107,051.00
16	苏州美恩超导有限公司	电控核心部件	386,949.55
17	苏州美恩超导有限公司	电控核心部件	356,124.96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1) 承诺事项

①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主要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已分别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及承诺函》，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本公司仍持有华锐风电 5%及以上股份的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本公司仍持有华锐风电 5%及以上股份的期间，如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将不与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华锐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华锐风电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等适当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本公司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华锐风电赔偿一切由此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 ②公司上市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发行前，公司全体 22 家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在韩俊良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韩俊良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韩俊良承诺：自公司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在不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况下，其于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韩俊良在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

公司股东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自然人股东刘征奇等 34 人分别作出承诺：其所持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在不违反前一承诺的情况下，其于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不违反前一承诺的情况下，其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在公司董事于国庆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于国庆自公司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在公司董事刘会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刘会自公司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承诺履行情况

### ①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新华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 ②关于发行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完成发行上市，公司发行前全体 22 家股东在报告期内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

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锁定股份承诺，公司发行前全体 22 家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解除锁定。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8 日发布 2010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预计公司 201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50% 以上。201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2,855,686,243.50 元，相比 2009 年度增长 50.87%，符合预测。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 95 万元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96号）批准，公司于2011年1月5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05,100,000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证发字[2011]2号）同意，公司于2011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05,100,000股。

2.公司以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51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9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945,9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32,002.80万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1]第1001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制定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3.为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前期建设，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的《关于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利安达专字[2011]第1074号），截止2011年1月14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金额共计人民币52,344.98万元。2011年1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

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52,344.9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事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置换事宜。

4.2011 年 1 月 5 日 18 时 30 分左右，在河北省尚义县南壕欠镇大坝沟村的作业现场，公司 3 名作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发生触电事故，事故最终造成 3 人死亡。公司已将该事故情况在 2011 年 1 月 12 日公告的《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进行了披露。2011 年 3 月 18 日，河北省张家口市人民政府发布了该事故的调查结果，认为该起事故是由于违规操作、安全监管不到位引起的责任事故；作业人员未遵循公司安全管理规定，违规操作，对事故负有重要责任，公司现场和区域负责员工负有领导责任；决定对相关责任人员处以罚款或要求公司给予行政处分，对公司处以人民币 30 万元的罚款。本次事故与公司产品质量无关，相关处理结果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也未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认真总结、吸取该次事故的教训，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操作规程，加强安全培训，增强员工安全意识，并进一步加强现场安全管理，杜绝类似事故的发生。

（十一）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华锐风电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意向书		2010 年 12 月 24 日	www.sse.com.cn
华锐风电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24 日	www.sse.com.cn
华锐风电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24 日	www.sse.com.cn
华锐风电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路演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www.sse.com.cn



##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温京辉、李国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11】第 1168 号

####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锐风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华锐风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华锐风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锐风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温京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国

中国·北京  
(二) 财务报表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企 01 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5,676,329,250.64	3,672,223,361.96	短期借款	五、15	2,395,000,000.00	15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五、2	341,876,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8,972,380,246.02	3,918,953,676.23	应付票据	五、16	4,602,176,407.41	1,411,186,500.00
预付款项	五、5	660,110,124.47	813,144,685.52	应付账款	五、17	12,693,346,778.86	7,485,413,351.74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8	1,628,050,825.31	4,868,965,254.83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152,899,125.66	96,385,290.59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20	-178,681,034.59	136,906,515.52
其他应收款	五、4	65,414,345.89	41,083,158.42	应付利息	五、21	6,587,022.01	66,37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6	11,214,759,272.77	7,842,523,735.80	其他应付款	五、22	248,290,323.38	145,477,876.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b>流动资产合计</b>		<b>26,930,869,239.79</b>	<b>16,287,928,617.93</b>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其他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547,669,448.04</b>	<b>14,294,401,164.37</b>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五、23	2,007,000,000.00	7,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4,330,404.79	-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五、9	580,528,539.81	463,269,567.43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五、10	388,282,266.50	40,024,739.74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4	273,763,116.28	149,827,844.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b>2,280,763,116.28</b>	<b>156,827,844.28</b>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b>23,828,432,564.32</b>	<b>14,451,229,008.65</b>
无形资产	五、11	569,764,201.71	142,178,80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5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商誉				资本公积	五、26	60,876,860.03	60,876,860.03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2,055,866.48	482,448.44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39,417,156.54	88,473,702.47	专项储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盈余公积	五、27	479,722,604.84	263,543,290.5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94,378,435.83</b>	<b>734,429,258.52</b>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8	3,356,215,646.43	1,346,708,717.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4,796,815,111.30</b>	<b>2,571,128,867.80</b>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b>4,796,815,111.30</b>	<b>2,571,128,867.80</b>
<b>资产总计</b>		<b>28,625,247,675.62</b>	<b>17,022,357,876.45</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28,625,247,675.62</b>	<b>17,022,357,876.4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 并 利 润 表

会合 02 表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五、29	20,324,866,267.05	13,730,302,968.85
其中：营业收入	五、29	20,324,866,267.05	13,730,302,968.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五、29	17,199,887,013.44	11,632,244,715.34
其中：营业成本	五、29	16,132,060,909.42	10,881,237,732.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0	55,673,631.50	52,530,714.65
销售费用	五、31	252,098,078.89	196,217,649.20
管理费用	五、32	336,092,532.64	289,543,544.91
财务费用	五、33	66,694,388.28	-26,018,513.12
资产减值损失	五、34	357,267,472.71	238,733,587.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8,234,848.20	3,521,539.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133,214,101.81	2,101,579,792.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46,189,619.50	41,650,870.4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6,887,189.80	684,449.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173,045,594.51	2,142,346,223.02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317,859,851.81	249,487,105.61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855,686,243.50	1,892,859,117.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55,686,243.50	1,892,859,117.41
少数股东损益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9	3.17	2.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9	3.17	2.1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855,686,243.50	1,892,859,117.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5,686,243.50	1,892,859,117.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合 03 表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48,948,735.00	12,511,448,973.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181,312,733.34	277,034,98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30,261,468.34	12,788,483,95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32,482,966.95	10,688,319,841.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515,733.89	132,637,97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5,986,049.66	381,430,626.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259,648,715.80	204,914,52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46,633,466.30	11,407,302,962.74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16,371,997.96</b>	<b>1,381,180,993.8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54,443.41	3,521,53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121,088,574.00	34,705,120.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243,017.41	38,226,659.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446,774.68	337,290,32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9,696,774.68	337,290,327.0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883,453,757.27	-299,063,667.2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59,510,000.00	25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9,510,000.00	27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14,51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5,950,193.21	225,139,38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0,460,193.21	325,139,387.5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19,049,806.79</b>	<b>-53,139,387.5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7,788.17</b>	<b>-9,082.48</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619,216,263.39</b>	<b>1,028,968,856.6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0,939,639.80	2,371,970,783.2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五、41	<b>5,020,155,903.19</b>	<b>3,400,939,639.8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合 04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项 目	本年金额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0	60,876,860.03	-	-	263,543,290.51	-	1,346,708,717.26		2,571,128,86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0	60,876,860.03	-	-	263,543,290.51	-	1,346,708,717.26	-	2,571,128,867.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216,179,314.33	-	2,009,506,929.17	-	2,225,686,243.50	
（一）净利润							2,855,686,243.50		2,855,686,243.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2,855,686,243.50	-	2,855,686,243.5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216,179,314.33	-	-846,179,314.33	-	-6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179,314.33		-216,179,314.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4. 其他										-
<b>（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b>（六）专项储备</b>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b>（七）其他</b>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900,000,000.00	60,876,860.03	-	-	479,722,604.84	-	3,356,215,646.43	-	-	4,796,815,111.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合 04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项 目	上年金额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85,180,616.77			112,938,798.66		540,150,334.96			888,269,75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85,180,616.77	-	-	112,938,798.66	-	540,150,334.96	-	-	888,269,750.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50,000,000.00	-24,303,756.74	-	-	150,604,491.85	-	806,558,382.30	-	-	1,682,859,117.41
（一）净利润							1,892,859,117.41			1,892,859,117.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892,859,117.41	-	-	1,892,859,117.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00,000.00	-	-	-	-	-	-	-	1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263,543,290.51	-	-488,543,290.51	-	-	-22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543,290.51		-263,543,290.5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4. 其他										-
<b>（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50,000,000.00	-39,303,756.74	-	-	-112,938,798.66	-	-597,757,444.60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0,180,616.77	-100,180,616.77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12,938,798.66				-112,938,798.66					-
4. 其他	536,880,584.57	60,876,860.03					-597,757,444.60			-
<b>（六）专项储备</b>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b>（七）其他</b>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900,000,000.00	60,876,860.03	-	-	263,543,290.51	-	1,346,708,717.26	-	-	2,571,128,867.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会企 01 表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112,712,341.91	3,278,174,405.46	短期借款		1,590,000,000.00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41,876,000.00	-	应付票据		3,245,786,076.11	1,593,947,325.00
应收账款	十一、1	8,974,181,311.66	3,946,978,756.99	应付账款		9,515,331,425.70	5,473,207,016.09
预付款项		461,132,644.42	850,678,635.28	预收款项		2,495,911,120.49	4,868,965,254.83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52,899,125.66	96,385,290.59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71,345,628.38	103,339,372.76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277,050,654.44	45,415,221.02	应付利息		5,207,362.78	-
存货		7,218,030,435.39	6,301,651,053.53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318,391,382.69	136,004,640.58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384,983,387.82</b>	<b>14,422,898,072.28</b>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b>流动负债合计</b>		<b>17,394,872,121.81</b>	<b>12,371,848,899.85</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0	-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794,330,404.79	4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165,320,640.15	156,292,427.93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98,416,396.33	50,513,538.34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19,443,82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8,411,000.00	26,687,398.24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08,411,000.00	26,687,398.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19,303,283,121.81	12,398,536,298.09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34,104,641.12	26,521,052.35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60,876,860.03	60,876,860.03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2,055,866.48	482,448.44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697,058.48	40,217,067.37	盈余公积		479,722,604.84	263,543,290.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67,925,007.35</b>	<b>693,470,355.92</b>	未分配利润		2,809,025,808.49	1,493,411,979.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9,625,273.36	2,717,832,130.11
<b>资产总计</b>		<b>23,552,908,395.17</b>	<b>15,116,368,428.20</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23,552,908,395.17</b>	<b>15,116,368,428.2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会企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十一、4	<b>22,770,285,540.84</b>	<b>17,783,509,051.29</b>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19,506,626,452.32	14,895,833,070.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270,858.51	44,414,459.95
销售费用		249,735,855.89	196,217,649.20
管理费用		291,572,123.06	270,677,652.32
财务费用		39,567,092.25	-24,553,628.73
资产减值损失		356,663,501.96	238,732,012.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5	7,890,423.53	3,521,539.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302,740,080.38</b>	<b>2,165,709,374.82</b>
加：营业外收入		37,677,998.34	40,984,203.77
减：营业外支出		6,267,120.00	881,9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334,150,958.72</b>	<b>2,205,811,658.59</b>
减：所得税费用		172,357,815.47	166,085,469.7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161,793,143.25</b>	<b>2,039,726,188.89</b>
<b>五、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161,793,143.25</b>	<b>2,039,726,188.8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 金 流 量 表

会企 03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57,719,304.66	12,668,774,656.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112,568.27	675,180,13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32,831,872.93	13,343,954,79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13,779,942.92	11,496,422,935.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486,204.89	132,637,97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0,810,048.85	214,796,284.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827,324.36	491,050,48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0,903,521.02	12,334,907,677.1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38,071,648.09</b>	<b>1,009,047,116.6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10,018.74	3,521,53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398,00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0,018.74	16,919,547.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953,198.94	79,407,721.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1,250,000.00	1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203,198.94	229,407,721.4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4,393,180.20</b>	<b>-212,488,174.4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10,000,000.00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0,000,000.00	2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0,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1,372,433.40	225,013,2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1,372,433.40	325,013,275.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88,627,566.60</b>	<b>-110,013,275.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88.17	-9,082.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6,154,950.14	686,536,584.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6,890,683.30	2,320,354,098.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3,045,633.44	3,006,890,683.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会企 04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0	60,876,860.03	-	-	263,543,290.51	-	1,493,411,979.57	2,717,832,130.11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3.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0	60,876,860.03	-	-	263,543,290.51	-	1,493,411,979.57	2,717,832,130.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16,179,314.33	-	1,315,613,828.92	1,531,793,143.25
(一) 净利润								2,161,793,143.25	2,161,793,143.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161,793,143.25	2,161,793,143.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216,179,314.33	-	-846,179,314.33	-6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179,314.33		-216,179,314.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900,000,000.00	60,876,860.03	-	-	479,722,604.84	-	2,809,025,808.49	4,249,625,273.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会企 04 表  
金额单位：元

	附注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85,180,616.77			112,938,798.66		539,986,525.79	888,105,941.2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3.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85,180,616.77	-	-	112,938,798.66	-	539,986,525.79	888,105,941.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00.00	-24,303,756.74	-	-	150,604,491.85	-	953,425,453.78	1,829,726,188.89
(一) 净利润								2,039,726,188.89	2,039,726,188.8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2,039,726,188.89	2,039,726,188.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00,000.00	-	-	-	-	-	1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263,543,290.51	-	-488,543,290.51	-22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543,290.51		-263,543,290.5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50,000,000.00	-39,303,756.74	-	-	-112,938,798.66	-	-597,757,444.6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0,180,616.77	-100,180,616.77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2,938,798.66				-112,938,798.66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536,880,584.57	60,876,860.03					-597,757,444.60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900,000,000.00</b>	<b>60,876,860.03</b>	<b>-</b>	<b>-</b>	<b>263,543,290.51</b>	<b>-</b>	<b>1,493,411,979.57</b>	<b>2,717,832,130.11</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历史沿革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称为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锐有限公司”），于2006年2月9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华锐有限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1932057；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文化大厦19层1-3；法定代表人：韩俊良。

2007年4月，华锐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10,000万元，并于2007年5月1日换发了注册号为11000000932057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文化大厦19层。

2008年3月12日，华锐有限公司第一届第5次股东会决议增加NEW HORIZON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股东，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15,000万元，公司性质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并于2008年4月21日取得了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京字[2008]2018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变更完成后，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00%；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7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1.67%；北京方海生惠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7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1.67%；深圳市东方现代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7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1.67%；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7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1.67%；NEW HORIZON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2,5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6.66%；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5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6.66%。

2008年12月15日，华锐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之股东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20%股权无偿划转予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之股东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3.33%的股权转予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之股东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42%的股权转予陕西丰恒胜达商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63%的股权转予北京盛景嘉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0.37%的股权转予北京益通森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0.17%的股权转予衡水智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之股东北京方海生惠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4.00%的股权转予深圳市富鼎

顺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83% 的股权转让予北京颐源智地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07% 的股权转让予海南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0.67% 的股权转让予北京普丰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80% 的股权转让予天津德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0.10% 的股权转让予北京恒越星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0.20% 的股权转让予北京泛海新能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同意深圳市东方现代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15% 的股权转让予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15% 的股权转让予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40% 的股权转让予上海元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97% 的股权转让予深圳市瑞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同意 NEW HORIZON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将其持有的公司 3.33% 的股权转让予 SINARIN INVESTMENT LIMITED。

2009 年 6 月 15 日，华锐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第 9 次董事会并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名称为华锐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锐股份公司”）。2009 年 8 月 26 日，华锐股份公司全体股东通过华锐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及章程，并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华锐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0,0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1 日，华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9 年 12 月 26 日经华锐股份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11 月，公司股东 NEW HORIZON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更名为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2010 年 3 月，公司股东海南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更名为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 2. 所处行业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机制造业。

## 3.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

生产风力发电设备；一般经营项目：开发、设计、销售风力发电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国营贸易、专

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该企业 2008 年 7 月 11 日前为内资企业，于 2008 年 7 月 11 日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

#### 4.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是风力发电机组。

5.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股权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重大并购、重组。

#### 6.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

公司下设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市场部、研发部、项目部、培训部、采购部等部门。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设立了 1 家分公司、15 家子公司，1 家孙公司，基本情况详见后。

###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第二部分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

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 （4）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

####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算成人民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③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9. 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 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③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⑥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

确定其公允价值。

⑦ 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⑧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及 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为职工从事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取的备用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在产品、产成品的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②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 ① 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



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I）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II）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期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和/或为资本增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或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5.00	30年	3.17
土地使用权	0.00	50年	2.00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5.00	3.17
机器设备	10 年	5.00	9.50
运输工具	5 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年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 16.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 17.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



况；D.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E.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F.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G.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 （3）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9. 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 （3）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②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4）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

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1.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依据为同时满足以下三项条件：

- ① 公司已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  
② 货到现场后双方已签署设备验收手续；  
③ 完成吊装，并取得双方认可。

### （2）建造合同收入

①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 （3）提供劳务

①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4）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2.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24.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 （1）经营租赁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或有租金于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②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

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 （2）融资租赁

①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 25. 持有待售资产

###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将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27.前期会计差错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五) 税项

###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原属于在北京市海淀区高新技术开发区注册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京科高 061108A1479 号（GF17783）），根据国务院审批的《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暂行条例》，本公司自设立之日起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且执行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6 年至 2008 年属于免税期，2009 年至 2011 年为减半征收期。

2009 年 4 月 7 日，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七税务所出具了《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海国税 200907JM0500014），确认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008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811001482 号，有效期 3 年）。

(2) 根据甘肃省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税务处理事项批复通知书》（甘国税批字[2010]039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2010 年度享受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责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批复》（青国税发[2010]337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2010 年度享受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 子公司情况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盐城	制造业	20,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瓦房店	制造业	5,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酒泉	制造业	5,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大连	制造业	5,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包头	制造业	5,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大连	制造业	3,000 万元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吉林白城	制造业	5,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天津市	制造业	5,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东东营	制造业	5,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科右前旗	制造业	1,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射阳	制造业	3,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乌拉特中旗	制造业	1,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哈密	制造业	5,000 万元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万元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全资子公司	美国休斯顿市	贸易及服务	—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 资金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 额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	20,000 万元	0.00

	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或者禁止企业自营和代理的商品及技术的除外），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凭资质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整机总装；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以上项目筹建，不得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上各项凭资质证经营）；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5,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配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风力发电配套设备的检测和鉴定；机电零部件的制造、销售（以上项目筹建，不得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3,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按其资质证书内容经营）；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整机总装；风电场建设与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对外贸易经营；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5,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专控）。（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凭批准证书经营）	5,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整机总装；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风电技术咨询；信息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3,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5,000万元	0.00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	10,000万元	0.00



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从事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销售，售后服务及咨询服务及其他依据特拉华州普通公司法所允许的合法经营活动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0.00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100.00	100.00	是	0.00

2.孙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孙公司

孙公司名称	孙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	制造业	1,000万元	1,000万元	10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孙公司（续）

孙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子公司名称
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客户服务；风电场的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技术咨询；信息咨询（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国务院文件决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得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活动）。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a、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在辽宁省大连市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b、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7 日在吉林省白城市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c、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4 日在天津市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d、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8 日在山东省东营市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e、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9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科右前旗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f、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在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g、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h、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7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i、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3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j、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6 日在上海市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k、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5 日在美国休斯顿市设立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本公司拥有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100%的股权，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 4.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

名 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29,248,114.19	-751,885.81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49,058,389.92	-941,610.08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48,430,785.50	-1,569,214.50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49,551,403.05	-448,596.95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8,875,438.04	-1,124,561.96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28,461,437.98	-1,538,562.02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9,943,150.04	-56,849.96
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9,689,572.42	-310,427.58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49,994,003.42	-5,996.58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99,809,072.50	-190,927.50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0.00	0.00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09,735.47			117,133.88
英 镑	5,000.00	10.2182	51,091.00	10,000.00	10.9780	109,780.00
小 计			<u>160,826.47</u>			<u>226,913.88</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242,606,086.21			2,279,415,724.67
美 元	798.70	6.6227	5,289.55	886.61	6.8282	6,053.00
小 计			<u>4,242,611,375.76</u>			<u>2,279,421,777.67</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433,557,048.41			1,392,574,670.41
小 计			<u>1,433,557,048.41</u>			<u>1,392,574,670.41</u>
合 计			<u>5,676,329,250.64</u>			<u>3,672,223,361.96</u>

(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函保证金	389,049,031.52	531,842,423.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34,508,016.89	749,086,500.00
存出投资款	10,000,000.00	0.00
信用证保证金	0.00	82,497,518.10
银行提存的票据保证金	<u>0.00</u>	<u>29,148,229.00</u>
合 计	<u>1,433,557,048.41</u>	<u>1,392,574,670.41</u>

(2) 货币资金年末较期初增加 54.57%，主要原因系公司随着销售规模增长，回款增加，以及增加对外借款所致。

(3) 其他货币资金中，存出投资款 1,000 万元用于投资设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截至年末，该子公司尚未注册成立。

(4) 除上述其他货币资金 1,433,557,048.41 元用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出投资款、保函保证金外，本公司无因抵押冻结等而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41,876,00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u>0.00</u>	<u>0.00</u>
合 计	<u>341,876,000.00</u>	<u>0.00</u>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	—	0.00
小 计			<u>0.00</u>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甘肃电投鼎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0-07-29至2010-11-19	2011-01-17至2011-11-04	270,000,000.00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瓜州风电有限公司	2010-09-25至2010-12-27	2011-03-25至2011-06-27	237,190,000.00
甘肃华电瓜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0-07-29至2010-09-16	2011-01-28至2011-03-16	150,000,000.00
龙源（酒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0-07-06至2010-07-27	2011-01-05至2011-01-26	110,000,000.00
龙源（兴安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0-09-26	2011-03-26	100,000,000.00

其他出票单位	2010-07-16至2010-11-30	2011-01-16 至2011-05-30	23,737,748.67
小 计			<u>890,927,748.67</u>
合 计			<u>890,927,748.67</u>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4) 本公司本年共收到客户支付的商业汇票 2,414,245,407.18 元,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114,245,407.18 元,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0 元。

### 3.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 末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73,834,151.90	100.00	601,453,905.88	6.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0.00</u>	<u>0.00</u>	<u>0.00</u>	0.00
合 计	<u>9,573,834,151.90</u>	<u>100.00</u>	<u>601,453,905.88</u>	6.28

续表:

种 类	年 初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4,697,057.47	100.00	245,743,381.24	5.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0.00</u>	<u>0.00</u>	<u>0.00</u>	0.00
合 计	<u>4,164,697,057.47</u>	<u>100.00</u>	<u>245,743,381.24</u>	5.90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 末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7,768,566,175.57	81.14	388,428,308.78
1 至 2 年	1,307,091,292.42	13.65	130,709,129.24
2 至 3 年	346,377,378.51	3.62	51,956,606.78
3 至 4 年	151,799,305.40	1.59	30,359,861.08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u>0.00</u>	<u>0.00</u>	<u>0.00</u>

账 龄	年末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合 计	<u>9,573,834,151.90</u>	<u>100.00</u>	<u>601,453,905.88</u>

续表：

账 龄	年初数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71,894,969.83	85.76	178,594,748.49
1 至 2 年	435,433,607.88	10.46	43,543,360.79
2 至 3 年	157,368,479.76	3.78	23,605,271.96
3 至 4 年	0.00	0.00	0.00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4,164,697,057.47</u>	<u>100.00</u>	<u>245,743,381.24</u>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华电国际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906,000.00	3 年以内	6.25
华能阜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12,313,129.03	3 年以内	5.35
华能通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134,777.00	1 年以内	5.33
内蒙古华电辉腾锡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804,977.30	4 年以内	4.99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474,552,462.91</u>	1 年以内	<u>4.96</u>
合 计		<u>2,572,711,346.24</u>		<u>26.88</u>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关联方单位款项。

(5) 应收账款年末比期初增加 128.95%，主要原因系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072,348.93	100.00	3,658,003.04	5.30

种 类	年 末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u>69,072,348.93</u>	<u>100.00</u>	<u>3,658,003.04</u>	5.30

续表：

种 类	年 初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184,213.39	100.00	2,101,054.97	4.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u>43,184,213.39</u>	<u>100.00</u>	<u>2,101,054.97</u>	4.8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 末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55,683,302.77	80.62	1,969,588.66
1 至 2 年	8,118,401.00	11.75	811,840.10
2 至 3 年	3,551,095.00	5.14	532,664.25
3 至 4 年	1,719,550.16	2.49	343,910.03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 计	<u>69,072,348.93</u>	<u>100.00</u>	<u>3,658,003.04</u>

续表：

账 龄	年 初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36,883,568.23	85.40	1,382,532.95
1 至 2 年	4,551,295.00	10.54	455,129.50
2 至 3 年	1,729,550.16	4.01	259,432.52
3 至 4 年	19,800.00	0.05	3,960.00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账 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 计	<u>43,184,213.39</u>	<u>100.00</u>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75,501.00	2 年以内	19.65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27,480.00	3 年以内	16.69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0	1 年以内	4.63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大连风电 产业基地项目部	非关联方	2,487,665.00	3 年以内	3.60
国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u>2,000,000.00</u>	1 年以内	<u>2.90</u>
合 计		<u>32,790,646.00</u>		<u>47.47</u>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年末比期初增加 59.22%，主要原因是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2,880,420.90	95.87	800,432,507.36	98.43
1-2年	24,293,775.18	3.68	12,031,752.50	1.48
2-3年	2,633,493.39	0.40	389,080.66	0.05
3-4年	302,435.00	0.05	291,345.00	0.04
4-5年	0.00	0.00	0.00	0.00
5年以上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660,110,124.47</u>	<u>100.00</u>	<u>813,144,685.52</u>	<u>100.00</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	非关联方	290,540,864.00	1 年以内	预付物资采购款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96,075,217.71	1 年以内	预付物资采购款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关联方	56,361,88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设备款
汉森风电力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35,000.00	1 年以内	预付物资采购款
南京高速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25,056,000.00</u>	1 年以内	预付物资采购款
合 计		<u>494,568,961.71</u>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预付款项年末比期初减少 18.82%，主要原因是预付物资采购款及工程款减少所致。

## 6.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物资采购	334,484,002.32	0.00	334,484,002.32	613,939,613.93	0.00	613,939,613.93
原材料	3,458,616,510.47	0.00	3,458,616,510.47	2,024,003,775.53	0.00	2,024,003,775.53
在产品	7,398,129,133.63	53,186,042.98	7,344,943,090.65	5,225,863,860.97	53,186,042.98	5,172,677,817.99
周转材料	<u>76,715,669.33</u>	<u>0.00</u>	<u>76,715,669.33</u>	<u>31,902,528.35</u>	<u>0.00</u>	<u>31,902,528.35</u>
合 计	<u>11,267,945,315.75</u>	<u>53,186,042.98</u>	<u>11,214,759,272.77</u>	<u>7,895,709,778.78</u>	<u>53,186,042.98</u>	<u>7,842,523,735.80</u>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在产品	<u>53,186,042.98</u>	<u>0.00</u>	<u>0.00</u>	<u>0.00</u>	<u>53,186,042.98</u>
合 计	<u>53,186,042.98</u>	<u>0.00</u>	<u>0.00</u>	<u>0.00</u>	<u>53,186,042.98</u>

###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半成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	<u>0.00</u>
合 计			<u>0.00</u>

(4) 本公司存货年末较期初增加 43.00%，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储备增加所致。

## 7.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联营企业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22.50%	22.50%	148,150,650.24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本年损益	
	负债总额	净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总额	净利润
联营企业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89,209,962.27	58,940,687.97	87,930,581.30	13,690,687.97

###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u>0.00</u>	<u>14,330,404.79</u>	<u>14,330,404.79</u>	<u>0.00</u>	<u>0.00</u>
合 计	<u>0.00</u>	<u>14,330,404.79</u>	<u>14,330,404.79</u>	<u>0.00</u>	<u>0.00</u>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u>11,250,000.00</u>	22.50%	22.50%	<u>0.00</u>
合 计	<u>11,250,000.00</u>			<u>0.00</u>

### 9.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481,874,420.24</u>	<u>152,443,980.71</u>	<u>3,851,707.82</u>	<u>630,466,693.13</u>
房屋及建筑物	353,148,308.79	35,546,211.08	0.00	388,694,519.87
机器设备	91,097,354.17	77,461,231.23	0.00	168,558,585.40
运输工具	24,001,572.00	21,519,694.00	3,850,195.00	41,671,071.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3,627,185.28	17,916,844.40	1,512.82	31,542,516.86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8,604,852.81</u>	<u>33,700,134.58</u>	<u>2,366,834.07</u>	<u>49,938,153.32</u>
房屋及建筑物	4,697,267.88	11,008,594.31	0.00	15,705,862.19
机器设备	3,380,287.52	13,104,039.53	0.00	16,484,327.05
运输设备	7,007,776.43	6,037,747.63	2,366,810.17	10,678,713.8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19,520.98	3,549,753.11	23.90	7,069,250.1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463,269,567.43</u>			<u>580,528,539.81</u>
房屋及建筑物	348,451,040.91			372,988,657.68
机器设备	87,717,066.65			152,074,258.35
运输设备	16,993,795.57			30,992,357.11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107,664.30			24,473,266.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u>0.00</u>			<u>0.00</u>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运输设备	0.00			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463,269,567.43</u>			<u>580,528,539.81</u>
房屋及建筑物	348,451,040.91			372,988,657.68
机器设备	87,717,066.65			152,074,258.35

运输设备	16,993,795.57	30,992,357.11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107,664.30	24,473,266.67

注：本年折旧额 33,700,134.58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97,250,658.37 元。

## 10.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风电基地基建项目	368,204,087.62	0.00	368,204,087.62	110,000.00	0.00	110,000.00
机器设备	20,078,178.88	0.00	20,078,178.88	39,914,739.74	0.00	39,914,739.74
合 计	388,282,266.50	0.00	388,282,266.50	40,024,739.74	0.00	40,024,739.74

###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瓦房店风电基地	12,269 万元	0.00	13,810,998.34	13,810,998.34	0.00	0.00
盐城风电基地	12,354 万元	0.00	26,020,212.74	26,020,212.74	0.00	0.00
盐城风电基地二期	25,800 万元	0.00	63,174,082.37	0.00	0.00	63,174,082.37
海上风电研发中心	16,833 万元	110,000.00	69,230,298.78	0.00	0.00	69,340,298.78
酒泉风电基地	8,261 万元	0.00	2,782,292.72	0.00	0.00	2,782,292.72
酒泉风电基地二期	20,300 万元	0.00	66,257,826.00	0.00	0.00	66,257,826.00
包头风电基地	8,261 万元	0.00	7,584,360.67	0.00	0.00	7,584,360.67
天津风电基地	53,457 万元	0.00	3,115,000.00	0.00	0.00	3,115,000.00
东营风电基地	14,800 万元	0.00	36,787,315.08	0.00	0.00	36,787,315.08
科右前旗风电基地	18,000 万元	0.00	43,801,100.00	0.00	0.00	43,801,100.00
长兴岛临港风电基地	37,119 万元	0.00	2,481,414.00	0.00	0.00	2,481,414.00
长兴岛装备风电基地	14,252 万元	0.00	27,360.00	0.00	0.00	27,360.00
射阳风电基地	31,383 万元	0.00	7,763,758.00	0.00	0.00	7,763,758.00
白城总装基地	13,601 万元	0.00	45,790,502.00	0.00	0.00	45,790,502.00
巴彦淖尔总装基地	17,800 万元	0.00	397,800.00	0.00	0.00	397,800.00
哈密风电基地	11,330 万元	0.00	1,555,000.00	0.00	0.00	1,555,000.00
上海风电基地	21,564 万元	0.00	868,000.00	0.00	0.00	868,000.00
阿鲁科尔沁旗风电基地	6,743 万元	0.00	16,477,978.00	0.00	0.00	16,477,978.00
基地试验装置	10,905 万元	39,713,440.59	37,431,912.06	57,067,173.77	0.00	20,078,178.88
其他项目		201,299.15	150,974.37	352,273.52	0.00	0.00
合 计		40,024,739.74	445,508,185.13	97,250,658.37	0.00	388,282,266.50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瓦房店风电基地	106.52		0.00	0.00	-	其他来源
盐城风电基地	102.80		0.00	0.00	-	其他来源
盐城风电基地二期	24.49		0.00	0.00	-	其他来源
海上风电研发中心	41.19		0.00	0.00	-	其他来源
酒泉风电基地	78.30		0.00	0.00	-	其他来源
酒泉风电基地二期	32.64		0.00	0.00	-	其他来源
包头风电基地	98.01		0.00	0.00	-	其他来源
天津风电基地	0.58		0.00	0.00	-	其他来源
东营风电基地	24.86		0.00	0.00	-	其他来源
科右前旗风电基地	24.33		0.00	0.00	-	其他来源
长兴岛临港风电基地	0.67		0.00	0.00	-	其他来源
长兴岛装备风电基地	0.02		0.00	0.00	-	其他来源
射阳风电基地	2.47		0.00	0.00	-	其他来源
白城总装基地	33.67		0.00	0.00	-	其他来源
巴彦淖尔总装基地	0.22		0.00	0.00	-	其他来源
哈密风电基地	1.37		0.00	0.00	-	其他来源
上海风电基地	0.40		0.00	0.00	-	其他来源
阿鲁科尔沁旗风电基地	24.44		0.00	0.00	-	其他来源
基地试验装置	70.74		0.00	0.00	-	其他来源
其他项目			0.00	0.00	-	其他来源
合 计			0.00	0.00		

## 11.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价合计	<u>162,764,043.58</u>	<u>442,707,161.52</u>	<u>0.00</u>	<u>605,471,205.10</u>
1.软件	3,072,761.86	14,500,479.44	0.00	17,573,241.30
2.FL1500 技术及许可证	40,000,000.00	0.00	0.00	40,000,000.00
3.回转式点焊机吊架专利	200,000.00	0.00	0.00	200,000.00
4.一种快速找正装置	300,000.00	0.00	0.00	300,000.00
5.风力发电叶桨高端航空警示系统	300,000.00	0.00	0.00	300,000.00
6.机械零件表面补碳的工艺方法	600,000.00	0.00	0.00	600,000.00
7.一种增速机	700,000.00	0.00	0.00	700,000.00
8.瓦房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43,037,763.00	0.00	0.00	43,037,763.00
9.盐城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40,602,241.60	19,520.00	0.00	40,621,761.60

10.酒泉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5,726,291.18	0.00	0.00	5,726,291.18
11.包头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8,224,985.94	0.00	0.00	28,224,985.94
12.盐城海上风电研发中心土地使用权	0.00	18,513,322.02	0.00	18,513,322.02
13.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1	0.00	95,380,967.53	0.00	95,380,967.53
14.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	0.00	32,504,323.43	0.00	32,504,323.43
15.射阳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42,440,509.80	0.00	42,440,509.80
16.天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111,371,925.00	0.00	111,371,925.00
17.东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8,975,655.00	0.00	8,975,655.00
18.科右前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15,490,560.30	0.00	15,490,560.30
19.白城土地使用权	0.00	89,659,500.00	0.00	89,659,500.00
20.阿鲁科尔沁旗土地使用权	0.00	13,850,399.00	0.00	13,850,399.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u>20,585,243.14</u>	<u>15,121,760.25</u>	<u>0.00</u>	<u>35,707,003.39</u>
1.软件	391,024.10	2,006,574.68	0.00	2,397,598.78
2.FL1500 技术及许可证	18,039,215.66	4,705,882.32	0.00	22,745,097.98
3.回转式点焊机吊架专利	23,636.35	21,818.18	0.00	45,454.53
4.一种快速找正装置	35,779.80	33,027.52	0.00	68,807.32
5.风力发电叶桨高端航空警示系统	35,779.80	33,027.52	0.00	68,807.32
6.机械零件表面补碳的工艺方法	35,454.53	32,727.25	0.00	68,181.78
7.一种增速机	90,819.27	83,833.20	0.00	174,652.47
8.瓦房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932,493.73	860,755.32	0.00	1,793,249.05
9.盐城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879,715.22	812,858.16	0.00	1,692,573.38
10.酒泉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8,631.46	141,036.39	0.00	169,667.85
11.包头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92,693.22	564,527.64	0.00	657,220.86
12.盐城海上风电研发中心土地使用权	0.00	370,266.45	0.00	370,266.45
13.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1	0.00	1,430,714.51	0.00	1,430,714.51
14.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	0.00	487,564.83	0.00	487,564.83
15.射阳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707,341.79	0.00	707,341.79
16.天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1,664,218.00	0.00	1,664,218.00
17.东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119,675.43	0.00	119,675.43
18.科右前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206,412.57	0.00	206,412.57
19.白城土地使用权	0.00	747,162.50	0.00	747,162.50
20.阿鲁科尔沁旗土地使用权	0.00	92,335.99	0.00	92,335.9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142,178,800.44</u>			<u>569,764,201.71</u>
1.软件	2,681,737.76			15,175,642.52
2.FL1500 技术及许可证	21,960,784.34			17,254,902.02
3.回转式点焊机吊架专利	176,363.65			154,545.47



4.一种快速找正装置	264,220.20	231,192.68
5.风力发电叶桨高端航空警示系统	264,220.20	231,192.68
6.机械零件表面补碳的工艺方法	564,545.47	531,818.22
7.一种增速机	609,180.73	525,347.53
8.瓦房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42,105,269.27	41,244,513.95
9.盐城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39,722,526.38	38,929,188.22
10.酒泉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5,697,659.72	5,556,623.33
11.包头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8,132,292.72	27,567,765.08
12.盐城海上风电研发中心土地使用权	0.00	18,143,055.57
13.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1	0.00	93,950,253.02
14.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	0.00	32,016,758.60
15.射阳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41,733,168.01
16.天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109,707,707.00
17.东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8,855,979.57
18.科右前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15,284,147.73
19.白城土地使用权	0.00	88,912,337.50
20.阿鲁科尔沁旗土地使用权	0.00	13,758,063.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u>0.00</u>	<u>0.00</u>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42,178,800.44</u>	<u>569,764,201.71</u>
1.软件	2,681,737.76	15,175,642.52
2.FL1500 技术及许可证	21,960,784.34	17,254,902.02
3.回转式点焊机吊架专利	176,363.65	154,545.47
4.一种快速找正装置	264,220.20	231,192.68
5.风力发电叶桨高端航空警示系统	264,220.20	231,192.68
6.机械零件表面补碳的工艺方法	564,545.47	531,818.22
7.一种增速机	609,180.73	525,347.53
8.瓦房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42,105,269.27	41,244,513.95
9.盐城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39,722,526.38	38,929,188.22
10.酒泉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5,697,659.72	5,556,623.33
11.包头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8,132,292.72	27,567,765.08
12.盐城海上风电研发中心土地使用权	0.00	18,143,055.57
13.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1	0.00	93,950,253.02
14.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	0.00	32,016,758.60
15.射阳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41,733,168.01
16.天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109,707,707.00
17.东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8,855,979.57

18.科右前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0.00	15,284,147.73
19.白城土地使用权	0.00	88,912,337.50
20.阿鲁科尔沁旗土地使用权	0.00	13,758,063.01

注 1：瓦房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08 年 12 月至 2058 年 12 月。

注 2：盐城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08 年 12 月至 2058 年 12 月。

注 3：酒泉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09 年 9 月至 2055 年 11 月。

注 4：包头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09 年 12 月至 2059 年 12 月。

注 5：盐城海上风电研发中心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1 月至 2060 年 1 月。

注 6：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1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4 月至 2060 年 2 月。

注 7：长兴岛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 2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4 月至 2060 年 2 月。

注 8：射阳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3 月至 2060 年 3 月。

注 9：天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4 月至 2060 年 4 月。

注 10：东营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5 月至 2060 年 5 月。

注 11：科右前旗风电基地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5 月至 2060 年 4 月。

注 12：白城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8 月至 2060 年 8 月。

注 13：阿鲁科尔沁旗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购入，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9 月至 2060 年 9 月。

(2) 本年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15,121,760.25 元。

##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额
文化大厦装修费	482,448.44	0.00	482,448.44	0.00	0.00
北京国际大厦装修费	<u>0.00</u>	<u>2,329,982.00</u>	<u>274,115.52</u>	<u>0.00</u>	<u>2,055,866.48</u>
合 计	<u>482,448.44</u>	<u>2,329,982.00</u>	<u>756,563.96</u>	<u>0.00</u>	<u>2,055,866.48</u>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49,478,316.91	22,577,561.56
递延收益	38,028,341.51	5,753,537.59
职工薪酬	11,412,053.70	7,100,783.35
预提费用	13,154,811.06	10,400,843.24
可抵扣亏损	1,549,596.84	109,274.00
未实现内部利润	<u>25,794,036.52</u>	<u>42,531,702.73</u>
合 计	<u>139,417,156.54</u>	<u>88,473,702.47</u>

####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资产减值准备	658,297,951.90
递延收益	160,352,116.28
职工薪酬	152,160,716.03
预提费用	173,710,382.01
可抵扣亏损	6,198,387.33
未实现内部利润	<u>343,920,486.89</u>
合 计	<u>1,494,640,040.44</u>

### 14.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47,844,436.21	357,267,472.71	0.00	0.00	605,111,908.92
二、存货跌价准备	<u>53,186,042.98</u>	<u>0.00</u>	<u>0.00</u>	<u>0.00</u>	<u>53,186,042.98</u>
合 计	<u>301,030,479.19</u>	<u>357,267,472.71</u>	<u>0.00</u>	<u>0.00</u>	<u>658,297,951.90</u>

### 15.短期借款

类 别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705,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u>1,69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合 计	<u>2,395,000,000.00</u>	<u>150,000,000.00</u>

### 16.应付票据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u>4,602,176,407.41</u>	<u>1,411,186,500.00</u>
合 计	<u>4,602,176,407.41</u>	<u>1,411,186,500.00</u>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4,602,176,407.41 元。

### 17.应付账款

(1)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应付采购货款	5,507,216,822.11	3,401,039,622.24
昆山华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采购货款	529,215,234.65	56,305,215.70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采购货款	382,517,290.46	169,093,027.72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应付采购货款	43,648,266.68	0.00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应付采购货款	4,459,368.34	2,567,506.43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应付工程设备款	1,557,000.00	1,557,000.00
大连华锐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装备厂	应付采购货款	550,000.00	263,000.00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应付暖气费	<u>70,638.02</u>	<u>0.00</u>
合 计		<u>6,469,234,620.26</u>	<u>3,630,825,372.09</u>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中航惠腾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58,488,200.00	1-2 年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227,996,775.09	1-2 年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24,686.59	1-2 年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西安捷力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3,498,781.00	1-2 年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大连天元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u>55,955,414.00</u>	1-2 年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合 计	<u>755,963,856.68</u>		

### 18.预收款项

(1)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名称	预收金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山东华能莱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1,225,000.00	1-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内蒙古华电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6,372,135.00	1-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华能利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8,920,850.00	1-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黑龙江中宇方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757,460.00	1-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黑龙江辰能方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u>25,705,460.00</u>	1-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 计	<u>187,980,905.00</u>		

###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677,111.32	243,452,480.72	185,968,876.01	152,160,716.03
二、职工福利费	0.00	7,134,232.24	7,134,232.24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33,116.70	16,537,113.38	17,032,935.14	-362,705.06
其中：① 医疗保险费	159,677.12	5,465,456.42	5,572,874.17	52,259.37
②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349.07	10,270,933.02	10,704,633.63	-458,049.68
③ 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④ 失业保险费	-801.64	502,111.28	473,273.41	28,036.23
⑤ 工伤保险费	-768.85	219,493.45	206,049.64	12,674.96
⑥ 生育保险费	-640.86	79,119.21	76,104.29	2,374.06
四、住房公积金	-394,206.45	7,230,585.10	7,697,349.90	-860,971.25
五、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66,609.34	2,049,496.97	2,049,496.97	1,966,609.34
七、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0.00	0.00	0.00
九、其他	2,659.68	51,013.14	58,196.22	-4,523.4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96,385,290.59</u>	<u>276,454,921.55</u>	<u>219,941,086.48</u>	<u>152,899,125.66</u>

### 20.应交税费

税 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366,822,788.82	-68,287,474.78
营业税	50,466,796.96	30,330,512.07
企业所得税	133,534,270.21	170,891,966.69
个人所得税	1,769,930.75	1,078,201.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5,399.44	1,417,999.18
教育费附加	349,456.91	562,419.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6,805.72	490,418.96
房产税	212,068.23	0.00
土地使用税	<u>1,180,637.45</u>	<u>422,472.41</u>
合 计	<u>-178,681,034.59</u>	<u>136,906,515.52</u>

### 21.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50,385.90	66,375.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u>2,936,636.11</u>	<u>0.00</u>
合 计	<u>6,587,022.01</u>	<u>66,375.00</u>

## 22.其他应付款

(1)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质保金	6,743,000.00	8,083,000.00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水暖费	5,000.00	257,948.00
大连大重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u>889,364.00</u>	<u>0.00</u>
合 计		<u>7,637,364.00</u>	<u>8,340,948.00</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u>2,564,000.00</u>	1-2 年	合同质保金
合 计	<u>2,564,000.00</u>		

(3) 金额较大的账龄 1 年以内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内 容
预提费用	216,685,869.30	预提项目现场费用、运输费、吊装费等

##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u>2,007,000,000.00</u>	<u>7,000,000.00</u>
合 计	<u>2,007,000,000.00</u>	<u>7,000,000.00</u>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2010-11-01	2013-10-31	5.32	500,000,000.00	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10-07-26	2012-05-31	5.13	300,000,000.00	0.0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沟桥支行	2010-10-27	2012-09-06	5.04	300,000,000.00	0.0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沟桥支行	2010-09-07	2012-09-06	4.86	200,000,000.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门头沟支行	2010-10-14	2013-10-11	4.86	<u>200,000,000.00</u>	<u>0.00</u>
合 计				<u>1,500,000,000.00</u>	<u>0.00</u>

##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1) 其他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u>273,763,116.28</u>	<u>149,827,844.28</u>
合 计	<u>273,763,116.28</u>	<u>149,827,844.28</u>

## (2) 递延收益明细

种 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瓦房店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25,667,398.24	0.00	25,667,398.24	0.00
盐城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19,333,333.30	0.00	666,666.72	18,666,666.58
包头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21,307,112.74	0.00	710,237.04	20,596,875.70
射阳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0.00	35,378,574.00	0.00	35,378,574.00
白城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0.00	62,000,000.00	0.00	62,000,000.00
科右前旗基地基建补助款	0.00	15,000,000.00	0.00	15,000,000.00
东营基地基建补助款	0.00	8,710,000.00	0.00	8,710,000.00
小 计	<u>66,307,844.28</u>	<u>121,088,574.00</u>	<u>27,044,302.00</u>	<u>160,352,116.28</u>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3MW)	5,500,000.00	12,500,000.00	0.00	18,000,000.00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5MW)	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863计划（高科技研究）课题经费	1,020,000.00	1,496,000.00	0.00	2,516,000.00
国家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 项目补助款	77,000,000.00	0.00	0.00	77,000,000.00
5MW风电机组研制及产业化关键技术 研究经费	0.00	5,895,000.00	0.00	5,895,000.00
小 计	<u>83,520,000.00</u>	<u>29,891,000.00</u>	<u>0.00</u>	<u>113,411,000.00</u>
合 计	<u>149,827,844.28</u>	<u>150,979,574.00</u>	<u>27,044,302.00</u>	<u>273,763,116.28</u>

## 25.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	20.00%			180,000,000	20.00%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3.33%			120,000,000	13.33%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120,000,000	13.33%			120,000,000	13.33%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	11.67%			105,000,000	11.67%
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72,750,000	8.08%			72,750,000	8.08%
深圳市富鼎顺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0	4.00%			36,000,000	4.00%
深圳市瑞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35,700,000	3.97%			35,700,000	3.97%
北京华丰能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3.33%			30,000,000	3.33%
SINARIN INVESTMENT LIMITED	30,000,000	3.33%			30,000,000	3.33%

北京汇通丰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8,350,000	3.15%	28,350,000	3.15%
北京中恒富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8,350,000	3.15%	28,350,000	3.15%
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7,600,000	3.07%	27,600,000	3.07%
北京颐源智地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00	1.83%	16,500,000	1.83%
天津德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6,200,000	1.80%	16,200,000	1.80%
北京盛景嘉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4,700,000	1.63%	14,700,000	1.63%
陕西丰恒胜达商贸有限公司	12,750,000	1.42%	12,750,000	1.42%
上海元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00,000	1.40%	12,600,000	1.40%
北京普丰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6,000,000	0.67%	6,000,000	0.67%
北京益通森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300,000	0.37%	3,300,000	0.37%
北京泛海新能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800,000	0.20%	1,800,000	0.20%
衡水智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	0.17%	1,500,000	0.17%
北京恒越星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u>900,000</u>	<u>0.10%</u>	<u>900,000</u>	<u>0.10%</u>
合 计	<u>900,000,000</u>	<u>100.00%</u>	<u>900,000,000</u>	<u>100.00%</u>

2010年3月，公司股东海南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更名为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 26. 资本公积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u>60,876,860.03</u>	<u>0.00</u>	<u>0.00</u>	<u>60,876,860.03</u>
合 计	<u>60,876,860.03</u>	<u>0.00</u>	<u>0.00</u>	<u>60,876,860.03</u>

## 27. 盈余公积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5,695,527.01	216,179,314.33	0.00	391,874,841.34
任意盈余公积	<u>87,847,763.50</u>	<u>0.00</u>	<u>0.00</u>	<u>87,847,763.50</u>
合 计	<u>263,543,290.51</u>	<u>216,179,314.33</u>	<u>0.00</u>	<u>479,722,604.84</u>

## 2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46,708,717.26	540,150,334.9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46,708,717.26	540,150,334.9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55,686,243.50	1,892,859,117.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6,179,314.33	175,695,527.0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87,847,763.5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630,000,000.00	225,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597,757,444.6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356,215,646.43</u>	<u>1,346,708,717.26</u>

本公司 2010 年 2 月 9 日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股份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方案》，明确：若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则扣除股份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分配的利润后，至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若股份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内未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则另行决议处置。

## 29.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0,312,453,252.63	13,724,838,846.62
其他业务收入	<u>12,413,014.42</u>	<u>5,464,122.23</u>
营业收入合计	<u>20,324,866,267.05</u>	<u>13,730,302,968.85</u>
主营业务成本	16,125,541,691.10	10,877,245,429.37
其他业务成本	<u>6,519,218.32</u>	<u>3,992,303.26</u>
营业成本合计	<u>16,132,060,909.42</u>	<u>10,881,237,732.63</u>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	<u>20,312,453,252.63</u>	<u>16,125,541,691.10</u>	<u>13,724,838,846.62</u>	<u>10,877,245,429.37</u>
合 计	<u>20,312,453,252.63</u>	<u>16,125,541,691.10</u>	<u>13,724,838,846.62</u>	<u>10,877,245,429.37</u>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9,701,856,571.21	7,761,176,555.42	6,632,949,068.42	5,242,316,092.52
西北地区	7,309,943,738.17	5,748,799,483.58	293,515,384.64	238,313,742.00
东北地区	2,459,773,257.52	1,975,944,074.36	6,101,845,106.69	4,853,627,790.78
华东地区	840,797,521.35	639,551,464.06	438,910,793.66	355,998,526.08
华南地区	0.00	0.00	165,564,102.66	123,285,207.43
海外地区	<u>82,164.38</u>	<u>70,113.68</u>	<u>92,054,390.55</u>	<u>63,704,070.56</u>
合 计	<u>20,312,453,252.63</u>	<u>16,125,541,691.10</u>	<u>13,724,838,846.62</u>	<u>10,877,245,429.37</u>

###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华电国际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1,352,793,846.06	6.66
华能阜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19,874,006.83	5.51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9,409,235.90	4.97

甘肃华电瓜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30,441,025.64	4.58
甘肃中电酒泉第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u>925,630,769.34</u>	<u>4.56</u>
合 计	<u>5,338,148,883.77</u>	<u>26.28</u>

(5) 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48.03%，主要原因为产销规模扩大。

### 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1,041,294.77	30,788,845.27	应税营业收入的3%或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83,583.38	14,278,008.24	应缴纳流转税额的5%或7%
教育费附加	10,108,001.64	6,619,959.14	应缴纳流转税额的3%
地方教育费附加	<u>3,140,751.71</u>	<u>843,902.00</u>	应缴纳流转税额的1%或2%
合 计	<u>55,673,631.50</u>	<u>52,530,714.65</u>	

### 31.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755,654.18	59,287,856.01
吊装费	49,726,905.50	49,417,526.00
现场服务费	29,284,385.71	10,292,987.10
现场修配改	21,450,250.86	9,260,254.04
宣传费	17,646,200.55	5,450,773.60
展览费	10,623,590.43	4,042,697.18
其他费用	<u>31,611,091.66</u>	<u>58,465,555.27</u>
合 计	<u>252,098,078.89</u>	<u>196,217,649.20</u>

### 3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918,858.01	115,913,520.25
技术开发费	80,638,664.53	112,083,344.33
税费	34,192,655.76	14,958,920.30
业务招待费	17,132,696.63	5,354,683.67
办公费用	14,450,229.52	2,913,461.69
租赁费	13,486,224.81	9,265,731.88
无形资产摊销	10,167,689.55	3,099,179.36
折旧费	9,587,500.74	5,320,728.35
差旅费	7,448,910.73	3,590,330.71
其他	<u>21,069,102.36</u>	<u>17,043,644.37</u>
合 计	<u>336,092,532.64</u>	<u>289,543,544.91</u>

### 3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2,470,840.22	205,762.50
减：利息收入	47,082,457.03	50,681,237.40
汇兑损益	-6,048,346.20	1,406,545.03
银行手续费	11,864,351.29	10,433,183.12
其他	<u>5,490,000.00</u>	<u>12,617,233.63</u>
合 计	<u>66,694,388.28</u>	<u>-26,018,513.12</u>

###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7,267,472.71	185,547,544.09
二、存货跌价损失	<u>0.00</u>	<u>53,186,042.98</u>
合 计	<u>357,267,472.71</u>	<u>238,733,587.07</u>

### 35.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80,404.79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u>5,154,443.41</u>	<u>3,521,539.04</u>
合 计	<u>8,234,848.20</u>	<u>3,521,539.04</u>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系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保本固定收益理财产品的收益。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3,080,404.79	0.00	本年投资设立该公司

(3) 本年度投资收益比上年度增长 133.84%，主要原因为本年增加了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6.营业外收入

####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92,767.97	0.00	2,292,767.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92,767.97	0.00	2,292,767.97
接受捐赠	4,063,080.00	3,072,330.00	4,063,080.00
政府补助	37,117,302.00	38,377,276.46	37,117,302.00

其他	<u>2,655,462.73</u>	<u>201,264.01</u>	<u>2,655,462.73</u>
合 计	<u>46,128,612.70</u>	<u>41,650,870.47</u>	<u>46,128,612.70</u>

##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风力发电设备类可再生能源产业化项目补助	0.00	22,500,000.00	京财经-指{2009}352号
瓦房店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25,667,398.24	15,210,609.76	递延收益摊销
盐城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666,666.72	666,666.70	递延收益摊销
包头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710,237.04	0.00	递延收益摊销
促进重点创新型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0	0.00	[2010海财综指3834]
企业发展金	5,000,000.00	0.00	关于补贴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通知
盐都区首超亿元奖励	500,000.00	0.00	都委[2009]11号
盐城市财税贡献奖	552,000.00	0.00	盐委[2010]10号
盐城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项目	1,000,000.00	0.00	盐人才[2010]1号
工业项目奖金	16,000.00	0.00	市委发[2009]105号
酒泉工业园区绿化奖励	<u>5,000.00</u>	<u>0.00</u>	酒工管[2010]88号
合 计	<u>37,117,302.00</u>	<u>38,377,276.46</u>	

## 3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常损失	6,119,100.00	790,000.00	6,119,100.00
对外捐赠	168,000.00	92,400.00	168,000.00
其他	<u>10,020.00</u>	<u>2,040.00</u>	<u>10,020.00</u>
合 计	<u>6,297,120.00</u>	<u>884,440.00</u>	<u>6,297,120.00</u>

## 3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68,302,805.08	324,494,437.42
递延所得税调整	<u>-50,943,454.07</u>	<u>-75,007,331.81</u>
合 计	<u>317,359,351.01</u>	<u>249,487,105.61</u>

## 39.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7	3.17	2.10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3	3.13	2.06	2.06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96号)批准的发行方案，本公司于2011年1月5日以公开发售方式发行A股100,51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完毕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510.00万元。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本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以原股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47,082,457.03	50,681,237.40
政府补助及专项经费拨款	44,027,080.00	106,320,000.00
收回保函及投标保证金	86,254,526.93	116,773,967.44
其他	3,948,669.38	3,259,778.46
合 计	<u>181,312,733.34</u>	<u>277,034,983.30</u>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吊装、运输费	49,193,401.41	39,256,768.60
保函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	32,564,510.00	72,297,540.00
技术开发费	27,313,922.64	13,574,198.34
租赁费及物业费	18,923,973.86	13,531,168.13
现场服务费用	22,345,902.02	11,268,704.71

银行手续费	11,864,351.29	10,433,183.12
宣传费用	28,685,035.14	9,559,778.23
业务招待费	22,874,260.59	7,509,029.04
差旅费用	14,280,233.43	6,348,220.01
中介机构服务费	5,560,478.20	5,069,185.05
备用金	7,058,492.15	4,764,765.48
办公费用	7,417,330.04	4,516,988.74
会议费用	5,075,647.41	2,356,585.49
其他	<u>6,491,177.62</u>	<u>4,428,409.33</u>
合 计	<u>259,648,715.80</u>	<u>204,914,524.27</u>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瓦房店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0.00	13,398,008.00
包头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0.00	21,307,112.74
射阳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35,378,574.00	0.00
白城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62,000,000.00	0.00
东营风电基地基建补助款	8,710,000.00	0.00
科右前旗基地基建补助款	<u>15,000,000.00</u>	<u>0.00</u>
合 计	<u>121,088,574.00</u>	<u>34,705,120.74</u>

##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55,686,243.50	1,892,859,117.4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57,267,472.71	238,733,587.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700,134.58	12,564,678.04
无形资产摊销	15,121,760.25	7,037,038.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6,563.96	281,428.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2,767.97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2,478,628.39	205,76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34,848.20	-3,521,53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943,454.07	-75,007,33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2,235,536.97	-4,341,818,788.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22,333,497.96	-3,019,967,824.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74,657,303.82	6,669,814,866.04
其他	<u>0.00</u>	<u>0.0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16,371,997.96</u>	<u>1,381,180,993.81</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020,155,903.19	3,400,939,639.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00,939,639.80	2,171,970,783.2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u>0.00</u>	<u>200,000,000.0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619,216,263.39</u>	<u>1,028,968,856.60</u>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5,020,155,903.19	3,400,939,639.80
其中：库存现金	160,826.47	226,913.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42,606,086.21	2,279,421,777.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77,388,990.51	1,121,290,948.25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0,155,903.19	3,400,939,639.80

注 1：本公司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权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其中 2010 年度为 656,173,347.45 元，2009 年度为 271,283,722.16 元，上述款项均为为开具投标、履约、质量等类型保函及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银行的截至对应报告期末超过 3 个月无法使用的保证金。

注 2：2008 年度现金等价物为记入其他流动资产的短期银行委托理财本金 200,000,000.00 元。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或实际控制人。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u>子公司全称</u>	<u>子公司类型</u>	<u>企业类型</u>	<u>注册地</u>	<u>法人代表</u>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辽宁瓦房店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江苏盐城市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甘肃酒泉市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辽宁大连市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内蒙古包头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辽宁大连	韩俊良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吉林白城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天津市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山东东营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内蒙古科右前旗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江苏射阳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内蒙古乌拉特中旗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新疆哈密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上海市	韩俊良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全资	有限责任	美国休斯顿市	韩俊良

续表：

<u>子公司全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持股比例%</u>	<u>表决权比例%</u>	<u>组织机构代码</u>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万元	100.00	100.00	67409682-x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制造业	20,000万元	100.00	100.00	67702344-x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万元	100.00	100.00	68154895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万元	100.00	100.00	69603236-8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万元	100.00	100.00	68344190-4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00万元	100.00	100.00	55060026-2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万元	100.00	100.00	55045577-1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万元	100.00	100.00	55036813-3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万元	100.00	100.00	55094493-8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万元	100.00	100.00	69948351-9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00万元	100.00	100.00	55117860-6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万元	100.00	100.00	55280216-7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万元	100.00	100.00	56052685-2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万元	100.00	100.00	56191165-6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贸易及服务	——	100.00	100.00	——

### 3.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 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大连市	韩俊良	制造业	5,000 万元	22.50	22.5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 总额	期末负债 总额	期末净资产 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 额	本年 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 码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148,150,650.24	89,209,962.27	58,940,687.97	87,930,581.30	13,690,687.97	69604305-9

####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73276955-2
北京天华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67383573-1
FUTURE MATERI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股 5% 以上股东	登记证号码 38358205-000-08-07-5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74190163-1
北京新能华起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77864932-9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72604281-6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79690456-5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11831045-0
大连华锐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装备厂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72888338-7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持股 5% 以上股东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24238666-3
昆山华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66962772-9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67405569-X
大连大重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24111494-9
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	69140874-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2009 年 7 月，大连市国资委将本公司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划转入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也一并转入，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本公司认定，自 2009 年 7 月起，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 ①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如果该产品无市场价格可供参考，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 ②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不满 5%或关联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不满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总经理有权审议批准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不满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关联人、持股 5 %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风机零部件	见附注六、5 (1)	6,434,243,186.52	34.41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风机零部件	见附注六、5 (1)	333,278,718.75	1.78
昆山华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风机零部件	见附注六、5 (1)	558,071,111.26	2.98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水电费	见附注六、5 (1)	48,847.98	0.81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暖气费	见附注六、5 (1)	804,265.49	42.56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见附注六、5 (1)	14,786,324.79	100.00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风机零部件	见附注六、5 (1)	110,694,871.81	0.59
大连华锐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设备厂	风机零部件	见附注六、5 (1)	940,170.94	0.01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费	见附注六、5 (1)	15,985,358.03	99.85
大连大重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见附注六、5 (1)	920,000.00	15.80

续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风机零部件	见附注六、5 (1)	5,708,638,252.15	46.38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风机零部件	见附注六、5 (1)	213,876,069.07	1.74
昆山华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风机零部件	见附注六、5 (1)	146,334,888.87	1.19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水电费	见附注六、5 (1)	1,564.60	0.00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暖气费	见附注六、5 (1)	1,062,213.49	100.00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见附注六、5 (1)	56,153,846.16	100.00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见附注六、5 (1)	11,957,085.46	100.00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费	见附注六、5 (1)	385,638.23	88.52



(3) 关联担保情况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04-19	2011-04-18	否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349,663,973.30	2010-09-02	2011-11-14	否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399,000,000.00	2010-03-02	2011-11-04	否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0-03-26	2011-03-25	否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145,460,603.70	2010-08-04	2011-02-03	否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110,236,256.60	2010-09-17	2011-03-16	否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42,419,960.00	2010-12-03	2011-06-03	否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89,660,373.60	2010-12-22	2011-06-22	否
本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584,296,097.60	2010-09-15	2011-06-2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a、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4990940G09112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0 年 4 月 21 日期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4990940E09112001 号《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使用上述授信及担保协议项下的人民币借款本金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19 日至 2011 年 4 月 18 日。

b、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4990940G100818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24 日至 2011 年 4 月 20 日期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4990940E10081801 号《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使用上述授信及担保协议项下的人民币借款共计 2 笔，本金分别为 10,000 万元及 5,000 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 201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1 年 10 月 26 日及 201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4 日；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99,663,973.30 元，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2 日至 2011 年 6 月 27 日。

c、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肃州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6290520100000940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0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2 月 1 日止。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39,900 万元，其中：为借款合同号为 62101201000002981 的短期借款担保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1 日至 2011 年 7 月 20 日；为借款合同号为 62101201000002930 的短期借款担保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19 日至 2011 年 7 月 18 日；为借款合同号为 62101201000000523 的短期借款担保 7,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3 月 2 日至 2011 年 3 月 1 日；为借款合同号为 62010120100000514 的短期借款担保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5 日至 2011 年 11 月 4 日；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9,400 万元，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3 日至 2011 年 3 月 25 日。

d、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华锐保字 01 号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流借字华锐 01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20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0 年 3 月 26 日至 2011 年 3 月 25 日。

e、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保字华锐 03 号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字华锐 03 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145,460,603.70 元，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4 日至 2011 年 2 月 3 日。

f、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保字华锐 04 号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字华锐 04 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110,236,256.60 元，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17 日至 2011 年 3 月 16 日。

g、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保字华锐 05 号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字华锐 05 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42,419,960.00 元，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3 日至 2011 年 6 月 3 日。

h、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保字华锐 06 号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银承字华锐 06 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89,660,373.60 元，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1 年 6 月 22 日。

i、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城南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CN20100203-2 号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为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城南支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584,296,097.60 元，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15 日至 2011 年 6 月 27 日。

(4)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本公司与公司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以及其他非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 1,125 万元，持有其 22.5% 的股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6,075,217.71	0.00	310,259,462.01	0.00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56,361,880.00	0.00	13,840,000.00	0.00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0.00	0.00	239,929,962.00	0.00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24,847,500.00	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付票据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431,503,028.04		742,000,000.00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602,300.00		42,000,000.00	
	昆山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98,100,000.00		0.00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396,000.00		0.00	
应付账款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5,507,216,822.11		3,401,039,622.24	
	大连华锐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装备厂	550,000.00		263,000.00	
	大连华锐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59,368.34		2,567,506.43	
	昆山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529,215,234.65		56,305,215.70	
	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2,517,290.46		169,093,027.72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1,557,000.00		1,557,000.00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43,648,266.68		0.00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70,638.02		0.00	
其他应付款					
	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	0.00		2,274,000.00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6,743,000.00		8,083,000.00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0.00	765,144.11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	5,000.00	257,948.00
大连大重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89,364.00	0.00

### （九）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执行完毕履约保函合计 2,122,508,752.38 元，未执行完毕质保期保函 165,051,641.74 元，未执行完毕投标保函 303,131,986.00 元。

### （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项 目	内 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 影响数
股票发行	A 股市场首次公开发行 10,510 万股	—
成立子公司	成立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	—
成立子公司	成立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 S.L.	—

#### （1）股票发行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96 号）批准，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5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5,100,000 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证发字[2011]2 号）同意，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2）成立子公司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出资设立了华锐风电科技（四平）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四平市铁东区沥山路 1268 号，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 万元，已经四平浩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四浩天验字(2011)第 010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00%。

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出资设立了 SINOVEL WIND GROUP SPAIN, S.L.，注册地为西班牙马德里，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欧元，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00%。

####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总股本 1,005,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1,005,100,000 股增至 2,010,200,000 股。

3.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非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 末 数		年 末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75,635,217.54	100.00	601,453,905.88	6.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u>9,575,635,217.54</u>	<u>100.00</u>	<u>601,453,905.88</u>	6.28

续表:

种 类	年 初 数		年 初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92,722,138.23	100.00	245,743,381.24	5.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u>4,192,722,138.23</u>	<u>100.00</u>	<u>245,743,381.24</u>	5.8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 末 数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余 额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7,770,367,241.21	81.14	388,428,308.78
1 至 2 年	1,307,091,292.42	13.65	130,709,129.24
2 至 3 年	346,377,378.51	3.62	51,956,606.78
3 至 4 年	151,799,305.40	1.59	30,359,861.08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 计	<u>9,575,635,217.54</u>	<u>100.00</u>	<u>601,453,905.88</u>

续表：

账 龄	年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99,920,050.59	85.86	178,594,748.49
1至2年	435,433,607.88	10.39	43,543,360.79
2至3年	157,368,479.76	3.75	23,605,271.96
3至4年	0.00	0.00	0.00
4至5年	0.00	0.00	0.00
5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 计	<u>4,192,722,138.23</u>	<u>100.00</u>	<u>245,743,381.24</u>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华电国际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906,000.00	3年以内	6.24
华能阜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12,313,129.03	3年以内	5.35
华能通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134,777.00	1年以内	5.33
内蒙古华电辉腾锡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804,977.30	4年以内	4.99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474,552,462.91</u>	1年以内	<u>4.96</u>
合 计		<u>2,572,711,346.24</u>		<u>26.87</u>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0,103,111.73	100.00	3,052,457.29	1.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0.00</u>	<u>0.00</u>	<u>0.00</u>	0.00
合 计	<u>280,103,111.73</u>	<u>100.00</u>	<u>3,052,457.29</u>	1.09

续表：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514,700.99	100.00	2,099,479.97	4.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0.00</u>	<u>0.00</u>	<u>0.00</u>	0.00
合 计	<u>47,514,700.99</u>	<u>100.00</u>	<u>2,099,479.97</u>	4.4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2,569,035.57	93.74	1,364,042.91
1至2年	12,263,431.00	4.38	811,840.10
2至3年	3,551,095.00	1.27	532,664.25
3至4年	1,719,550.16	0.61	343,910.03
4至5年	0.00	0.00	0.00
5年以上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280,103,111.73</u>	<u>100.00</u>	<u>3,052,457.29</u>

续表：

账 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214,055.83	86.74	1,380,957.95
1至2年	4,551,295.00	9.58	455,129.50
2至3年	1,729,550.16	3.64	259,432.52
3至4年	19,800.00	0.04	3,960.00
4至5年	0.00	0.00	0.00
5年以上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47,514,700.99</u>	<u>100.00</u>	<u>2,099,479.97</u>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6,915,631.40	垫付款项	1年以内	23.89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8,226,891.50	垫付款项	2年以内	20.79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5,383,304.74	垫付款项	1 年以内	16.20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1,640,213.98	垫付款项	1 年以内	11.30
华锐风电科技（赤峰）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u>14,993,446.00</u>	垫付款项	1 年以内	<u>5.35</u>
合 计		<u>217,159,487.62</u>			<u>77.53</u>

### 3.长期股权投资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核算方法</u>	<u>投资成本</u>	<u>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u>	<u>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u>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成本法	0.00	100.00	100.00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权益法	<u>11,250,000.00</u>	22.50	22.50
合 计		<u>791,250,000.00</u>		

续表：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期初余额</u>	<u>增减变动</u>	<u>期末余额</u>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0.00	20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临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大连）装备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江苏）临港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哈密）有限公司	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Sinovel Wind Group (USA) Co., Ltd.	0.00	0.00	0.00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u>0.00</u>	<u>14,330,404.79</u>	<u>14,330,404.79</u>
合 计		<u>394,330,404.79</u>	<u>794,330,404.79</u>

#### 4.营业收入和成本

#####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0,312,453,252.63	13,724,838,846.62
其他业务收入	<u>2,457,832,288.21</u>	<u>4,058,670,204.67</u>
营业收入合计	<u>22,770,285,540.84</u>	<u>17,783,509,051.29</u>
主营业务成本	18,037,592,618.41	11,499,074,414.75
其他业务成本	<u>1,469,033,833.91</u>	<u>3,396,758,655.95</u>
营业成本合计	<u>19,506,626,452.32</u>	<u>14,895,833,070.70</u>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	<u>20,312,453,252.63</u>	<u>18,037,592,618.41</u>	<u>13,724,838,846.62</u>	<u>11,499,074,414.75</u>
合 计	<u>20,312,453,252.63</u>	<u>18,037,592,618.41</u>	<u>13,724,838,846.62</u>	<u>11,499,074,414.75</u>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9,701,856,571.21	8,561,491,898.15	6,632,949,068.42	5,658,886,432.92
西北地区	7,309,943,738.78	6,451,966,189.13	293,515,384.64	238,313,742.00
东北地区	2,459,773,256.91	2,240,876,938.20	6,101,845,106.69	5,029,853,034.05
华东地区	840,797,521.35	783,187,479.25	438,910,793.66	385,031,927.79
华南地区	0.00	0.00	165,564,102.66	123,285,207.43
海外地区	<u>82,164.38</u>	<u>70,113.68</u>	<u>92,054,390.55</u>	<u>63,704,070.56</u>
合 计	<u>20,312,453,252.63</u>	<u>18,037,592,618.41</u>	<u>13,724,838,846.62</u>	<u>11,499,074,414.75</u>

#####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华电国际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1,352,793,846.06	6.66
华能阜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19,874,006.83	5.51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9,409,235.90	4.97
甘肃华电瓜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30,441,025.64	4.58
甘肃中电酒泉第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u>925,630,769.34</u>	<u>4.56</u>
合 计	<u>5,338,148,883.77</u>	<u>26.28</u>

(5) 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28.04%，主要原因为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 5.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80,404.79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u>4,810,018.74</u>	<u>3,521,539.04</u>
合 计	<u>7,890,423.53</u>	<u>3,521,539.04</u>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	3,080,404.79	0.00	本年投资设立该公司

(3) 本年度投资收益比上年度增长 124.06%，主要原因为本年增加了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61,793,143.25	2,039,726,188.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56,663,501.96	238,732,012.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834,365.12	8,918,258.73
无形资产摊销	7,777,645.99	6,103,668.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6,563.96	281,428.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2,292,767.97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76,587,584.35	13,275.00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7,890,423.53	-3,521,53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3,479,991.11	-31,750,69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916,379,381.86	-2,800,946,105.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833,768,747.43	-3,140,073,624.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3,535,326,859.18	4,691,564,250.83
其他	<u>0.00</u>	<u>0.0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38,071,648.09</u>	<u>1,009,047,116.61</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593,045,633.44	3,006,890,683.3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006,890,683.30	2,120,354,098.6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20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586,154,950.14</u>	<u>686,536,584.69</u>

#### (十四) 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92,767.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117,302.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54,443.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1,422.73
小 计	<u>44,985,936.11</u>
减: 所得税影响额	<u>5,311,404.59</u>
合 计	<u>39,674,531.52</u>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 年度	82.20	3.17	3.17
	2009 年度	113.62	2.10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 年度	81.53	3.13	3.13
	2009 年度	111.17	2.06	2.06

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96号)批准的发行方案, 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5 日以公开发售方式发行 A 股 100,51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发行完毕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510.00 万元。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以原股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 5,676,329,250.64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4.57%，其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增加货币资金。

(2) 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为 341,876,000.00 元，全部为本期增加，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客户应收票据回款大幅增加。

(3)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为 8,972,380,246.02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28.95%，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增长较大。

(4)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为 65,414,345.89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9.22%，其主要原因是：投标保证金增加。

(5) 存货年末余额为 11,214,759,272.77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43.00%，其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扩大，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储备增加。

(6)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为 388,282,266.5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870.11%，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建基地工程大幅增加。

(7) 无形资产年末余额为 569,764,201.71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300.74%，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购入土地用于基地工程建设。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为 139,417,156.54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7.58%，其主要原因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中资产减值准备及递延收益增加较大。

(9) 短期借款年末余额为 2,395,000,000.0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496.67%，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因经营规模扩大，增加短期借款增加流动资金。

(10)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为 4,602,176,407.41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226.1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因采购规模扩大，增加对供应商付款。

(11) 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为 1,628,050,825.31 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66.5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结转预收款项目。

(12)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为 152,899,125.66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8.63%，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职工增加及薪金增加。

(13)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为-178,681,034.59 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230.51%，其主要原因是：年末增值税进项税额较多。

(14) 应付利息年末余额为 6,587,022.01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9,823.95%，其主要原因是随借款增加，应付利息大幅增加。

(15)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为 248,290,323.38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70.67%，其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预提的费用等增加较多。



(16) 长期借款年末余额为 2,007,000,000.0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28,571.43%，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因扩大生产规模，对资金需求增长较大，大幅增加了借款。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为 273,763,116.28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82.7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基地建设补助款较多。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1) 营业收入本期金额为 20,324,866,267.05 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48.03%，营业成本本期金额为 16,132,060,909.42 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48.2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产销规模扩大。

(2)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为 66,694,388.28 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92,712,901.40 元，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增加较多。

(3)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 357,267,472.71 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49.65%，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增加较多，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较多。

(4) 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 8,234,848.20 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133.8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了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1,016,371,997.96 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2,397,552,991.77 元，其主要原因是：采购付款增加较多。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883,453,757.27 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584,390,090.04 元，其主要原因是：新增基地建设投资增加。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 3,519,049,806.79 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3,572,189,194.29 元，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大幅增加。

#### 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年度财务报表》
- (二)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利安达审字【2011】第 1168 号《审计报告》
- (三) 报告期内对外披露文件索引

董事长：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31 日

##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0 年度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2010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276,143.50 万元，期末余额为 197,073.73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46.37%。公司担保事项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风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下称“江苏华锐”）、华锐风电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下称“内蒙古华锐”）和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下称“甘肃华锐”）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其目的是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2010 年度，公司无担保逾期事项发生。

江苏华锐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2010 年期末总资产 450,338.63 万元，净资产 55,319.64 万元，净利润 19,433.8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7.72%。2010 年度，公司为江苏华锐提供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余额为 98,396.01 万元，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与贷款。江苏华锐从事公司主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因业务发展中的资金需求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江苏华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江苏华锐具备完全控制能力，为其提供担保能够保障公司利益，风险可控。公司对江苏华锐提供担保事项已经 200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2010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法定程序。

内蒙古华锐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2010 年期末总资产 220,234.96 万元，净资产 10,532.60 万元，净利润 5,604.4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5.22%。2010 年度，公司为内蒙古华锐提供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余额为 58,777.72

万元，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内蒙古华锐从事公司主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因业务发展中的资金需求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内蒙古华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内蒙古华锐具备完全控制能力，为其提供担保能够保障公司利益，风险可控。公司对内蒙古华锐提供担保事项已经 200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法定程序。

甘肃华锐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2010 年期末总资产 350,675.08 万元，净资产 21,710.65 万元，净利润 16,769.0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3.81%。2010 年度，公司为甘肃华锐提供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余额为 39,900 万元，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与贷款。甘肃华锐从事公司主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因业务发展中的资金需求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甘肃华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甘肃华锐具备完全控制能力，为其提供担保能够保障公司利益，风险可控。公司对甘肃华锐提供担保事项已经 200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法定程序。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 2010 年度对外担保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勇、张宁、赵鲁平

2011 年 3 月 31 日